

公司代码：688466

公司简称：金科环境

#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张慧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郝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冬洋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金科环境、公司、本公司	指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水深度处理	指	饮用水深度处理和污水深度处理
饮用水深度处理	指	饮用水深度处理是指在传统的混凝、沉淀、过滤和消毒四步法工艺的基础上，为了提高饮用水的质量，对饮用水中有机微污染进行处理。常用的饮用水深度处理工艺有臭氧-活性炭技术、膜分离技术等
微污染水源	指	微污染水源是指水的物理、化学和微生物指标已不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作为生活饮用水源水的水质要求。水体中污染物单项指标，如浊度、色度、臭味、硫化物、氮氧化物、有害有毒物质（如重金属 Hg、Mn、Cr、Pb、As 等）、病原微生物、新生污染物（PPCP、EDC、抗生素等）超标现象，但多数情况下是受有机物微污染的水源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I、II、III、IV、V 类水	指	由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与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联合发布的《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将地表水环境质量依据其功能和保护目标、按功能高低依次划分为五类：I类主要适用于源头水、国家自然保护区；II类主要适用于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珍稀水生生物栖息地、鱼虾类产场、仔稚幼鱼的索饵场等；III类主要适用于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二级保护区、鱼虾类越冬场、洄游通道、水产养殖区等渔业水域及游泳区；IV类主要适用于一般工业用水区及人体非直接接触的娱乐用水区；V类主要适用于农业用水区及一般景观要求水域
污水深度处理	指	污水深度处理是指城市污水或工业废水经一级、二级处理后，为了达到一定标准的进一步水处理过程
污水资源化	指	污水经无害化处理达到特定水质标准，作为再生水替代常规水资源，用于工业生产、市政杂用、居民生活、生态补水、农业灌溉、回灌地下水等，以及从污水中提取其他资源和能源，对优化供水结构，增加水资源供给、缓解供需矛盾和减少水污染、保障水生态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再生水	指	废水或污水经适当处理后，达到一定的水质指标，满足某种使用要求，可以进行有益使用的水
新生水/高品质再生水/优质再生水	指	对经二级处理后的市政污水和工业废水再采用双膜法（过微滤/超滤+反向渗透）和消毒处理后而生产的高品质再生水，新生水各项指标都

		达到或优于目前使用的自来水，新生水可以可作为安全饮用水，但目前主要应用于冷却系统用水和芯片制造、制药等需要高度纯净水的行业
膜通用平台技术	指	金科膜通用平台技术，一种可以兼容市面上多种超滤膜元件的膜通用平台技术，是公司自主研发的核心专利技术。该通用平台适用于压力式、浸没式超滤膜元件，也适用于全流过滤、错流过滤、反洗、空气擦洗等多种运行方式
膜防污染技术	指	是一种通过智能加药降低膜污染的技术
膜组合工艺技术	指	是一种以膜通用平台装备技术为基础，针对不同进水水质和出水水质要求，结合物理、化学、生物、纳滤、反渗透技术，开发的系列技术
浓缩液资源化技术	指	是一种将反渗透系统的浓缩液进一步处理并资源化的技术
水厂双胞胎	指	是由公司开发的数字化项目实施平台，应用于项目的设计、实施和运行，包括实施管理平台和运营管理平台两个子平台
金科环境新一代膜水厂产品	指	即工程产品化，依托公司三大核心技术，针对膜水厂建设运营的全生命周期的膜水厂产品，由金科海湾膜及配套设备、装配式车间等硬件系统，水厂双胞胎建设/运营平台、无人值守等软件系统，及线上线下的产品服务组成，包含金科新一代 UF 膜水厂、金科新一代 NF 膜水厂、金科新一代 MBR 膜水厂、金科新一代新生水水厂
PIPP 以水养水	指	一种投资建设运营的商业模式，PIPP 即 Public-Industry-Private-Partnership，政府-工业-投资人-合伙制，利用污废水生产高品质、高附加值的再生水，并出售给工业企业，以水（再生水/新生水）养水（污水处理）
蓝色生态园模式	指	一种投资建设运营的商业模式，以工业园区的污废水中有用物质的回收价值作为投资和项目开发的依据，将生产出的再生水/新生水出售给工业企业，同时把水中其他的污染物转化为具有商业价值的产品，把废水“吃干榨净”，实现核心技术的溢价，实现长期稳定、良好收益
膜滤材料	指	以压力为推动力的膜分离技术，是深度水处理的一种高级手段。在一定的压力下，当原液流过膜表面时，膜表面密布的许多细小的微孔只允许水及小分子物质通过而成为透过液，而原液中体积大于膜表面微孔径的物质则被截留在膜的进液侧，成为浓缩液，因而实现对原液的分离和浓缩的目的；根据膜选择性的不同，可分为反渗透（RO）、纳滤（NF）、超滤（UF）和微滤（MF）等
超滤（UF）/超滤膜	指	一种孔径规格一致，额定孔径范围为 0.01~0.10 微米的微孔过滤膜。在膜的一侧施以适当压力，就能筛出小于孔径的溶质分子
纳滤（NF）/纳滤膜	指	Nanofiltration，一种分离效果介于超滤和反

		渗透之间的选择性过滤分离膜，既可以高效去除水中各种有毒有害物质，亦可保留水中对人体有益的矿物元素，在高硬度、高氟地下水，微污染地表水的深度处理中意义重大，已成为市政供水深度处理的重要技术
反渗透（RO）/反渗透膜	指	Reverse Osmosis，反渗透又称逆渗透，一种以压力差为推动力，从溶液中分离出溶剂的膜分离操作。对膜一侧的料液施加压力，当压力超过它的渗透压时，溶剂会逆着自然渗透的方向作反向渗透。从而在膜的低压侧得到透过的溶剂，即渗透液；高压侧得到浓缩的溶液，即浓缩液
膜元件	指	由膜、膜支撑体、流道间隔体、带孔的中心管等构成的膜分离单元
膜装备	指	由膜元件及其它配套设备构成的一套完整的膜分离设备
膜系统	指	由一套及以上的膜装备构成的，包括配套的水泵、电气自控、仪器仪表、管道、阀门、化学清洗等组成的膜滤水处理系统
膜系统应用技术	指	膜系统应用的一系列技术。在本报告中特指膜防污染技术、膜组合工艺技术、浓缩液资源化技术、水厂双胞胎-实施管理平台技术等一系列技术
膜系统运营技术	指	膜系统运行管理中的一系列技术。本报告特指“水厂双胞胎-运营管理平台”
浓缩液	指	反渗透或纳滤分离过程产生的浓水
GWI	指	Global Water Intelligence，即全球水智库，全球水务行业最权威的第三方研究机构，专注于为国际水务行业提供大数据平台、交流合作平台
利欣水务	指	Victorious Joy Water Services Limited（利欣水务服务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北控中科成	指	北控中科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清洁水公司	指	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易二零壹	指	北京易二零壹号环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易二零	指	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中荷	指	Sino Dutch Water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香港中荷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金科环境的全资子公司
原平中荷水务、原平中荷	指	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香港中荷的全资子公司
中车光懋	指	宁波中车光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股东，曾用名“宁波光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冠病毒疫情	指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PCT	指	Patent Cooperation Treaty（专利合作条约），

		是专利领域的一项国际合作条约，主要涉及专利申请的提交，检索及审查以及其中包括的技术信息的传播的合作性和合理性的一个条约
--	--	---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科环境
公司的外文名称	GreenTech Environment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reen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慧春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6层1601内A1601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经2020年10月2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2020年11月16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注册地址由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利泽中园二区203号洛娃大厦C座2层209-226房间变更至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6层1601内A1601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6层1601内A1601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02
公司网址	www.greentech.com.cn
电子信箱	ir@greentech.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陈安娜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6层1601内A1601
电话	010-64399965
传真	010-64392202
电子信箱	ir@greentech.com.cn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金科环境	688466	/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255,348,369.10	213,890,659.54	1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686,917.98	30,242,188.69	1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135,865.94	28,988,661.82	10.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57,309.63	-120,636,391.76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6,744,973.14	965,484,150.48	3.24
总资产	1,471,609,090.59	1,487,762,748.44	-1.09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5	-5.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5	-5.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4	-8.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3	5.61	减少2.1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7	5.38	减少2.11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02	3.24	增加0.78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专业从事水深度处理及污废水资源化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专注深耕膜技术在市政饮用水深度处理、市政污水和工业废水的深度处理及资源化等市场领域的应用，主营业务是依托自主研发的膜通用平台装备技术、膜系统应用技术、膜系统运营技术等三大核心技术，为客户提供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运营服务以及污废水资源化产品。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说明：

#### (1) 收入及在手订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534.84 万元，同比增长 19.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68.69 万元，同比增长 11.3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 3,213.59 万元，同比增长 10.86%。

报告期末，公司在手订单共计 5.2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32%，其中水处理解决方案在手订单共计 3.3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74%；运营服务在手订单共计 0.8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41%；污废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业务在手订单共计 1.0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1.30%。

#### (2) 收入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5,523.73 万元，占总收入 99.96%。主营业务中水处理解决方案依然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实现收入 20,268.00 万元，同比增长 15.87%，该业务收入占总收入比例为 79.37%。与此同时，运营服务、污废水资源化产品生产和销售两大业务板块也在平稳发展，报告期内共实现收入 5,255.73 万元，同比增长 35.25%；。

#### (3) 经营活动现金流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195.73 万元，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为：

1) 水处理解决方案业务作为主要收入来源，随着公司近年来承接的单个水处理项目的处理规模具有向大型化发展的趋势，加之该类业务合同通常约定甲方付款按照里程碑进行款项结算，因此，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会受个别大项目结算时点的跨期影响而在前后年度间产生波动；此外，报告期内因个别项目收款进度较慢，故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净流出较高。

2)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的 BOT 项目“唐山市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的回款受项目公司 9600 万元贷款放款条件落实进度的影响有所延迟。报告期内，项目公司逐步落实放款条件。目前，该项目贷款已提交放款申请，预计近日首笔贷款发放后，将会改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 报告期内，由于疫情影响减弱，生产经营活动和研发项目恢复正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1,235.13 万元，导致支付的与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 (4) 其他有关指标说明

每股收益指标及净资产收益率指标较上年同期均有所下滑，主要系公司首发上市股本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战略目标落地情况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落实战略和发展规划，保持主营业务持续发展，继续加强研发创新投入力度，持续优化膜滤水处理核心技术，拓展服务与运营业务领域，提升市场份额。公司将持续在技术创新、模式创新及管理创新上加大力度，通过资源化解决中国的水污染、水短缺和水安全，成为深度水处理和资源化领域的标杆企业，审慎布局，健康增长，实现公司未来发展务实笃行、行稳致远。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9,480.6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51,178.0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		

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8,388.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560.76	
所得税影响额	-284,434.31	
合计	1,551,052.04	

##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 (一) 公司所从事的业务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水深度处理及污水资源化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深耕并专注于膜技术在市政饮用水深度处理、市政污水和工业废水的深度处理及资源化等市场领域的应用。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归属于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中的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中的“水污染治理”（代码：7721）。根据《科创板企业推荐暂行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节能环保领域”。

水深度处理及污水资源化领域是水处理行业的新兴领域。当前我国面临水资源短缺、水环境污染和水生态破坏问题日益突出的严峻形势，水资源问题已经成为制约我国高质量发展的突出瓶颈和生态文明建设的突出短板。为此，我国落地实施了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国家节水行动、水污染防治行动等一系列重大水资源政策。水深度处理及污水资源化作为保护水环境和节约水资源的最有效途径，已成为城市绿色可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随着城市和产业的不断发展，一方面居民生活和工业生产对供水品质、供水水量的需求日益提高，另一方面公众和企业对节水减排、治污攻坚的责任意识也在日渐强化。水深度处理及污水资源化能够有效缓解供需矛盾，通过优化供水结构、增加水资源供给和减少水污染、保障水生态安全，推动实现城市和产业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未来，饮用水深度处理、市政污水及工业废水的深度处理、污水资源化利用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将持续掀起新高潮。水深度处理及污水资源化领域将在“政策+市场”的双轮驱动下，迎来更广阔的市场空间。具体行业情况如下：

##### 1. 饮用水深度处理领域

饮用水水质标准的发展可分为水卫生、水安全和水健康三个阶段。清洁水环境和安全饮用水是维护公众健康的基础，健康水环境和健康饮用水则是公众健康的重要保障。在健康中国的战略指引下，饮用水深度处理领域在确保“水安全”的同时迎来了向“水健康”发展的新机遇。2019年7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等相关文件，指出政府行动要加大饮用水工程设施投入、管理和维护，保障饮用水安全，明确健康环境促进行动目标为居民饮用水水质达标情况到2022年和2030年明显改善并持续改善。随着健康中国行动的持续推进，“水健康”理念不断得到强化，新一轮的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以保护人群身体健康为出发点，对饮用水中与人群健康相关的各种因素做出量值规定。2021年7月，国家卫生健康标准委员会环境健康标准专业委员会发布《关于征求〈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强制性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基于人群健康效应和毒理学方面最新的研究成果，结合现行标准的应用情况和出现的问题，新增高氯酸盐（削弱人体甲状腺功能，阻碍人体正常生长和发育，

对生长发育期的儿童、孕妇、胎儿和新生儿影响尤为严重）、乙草胺（能够造成动物和人的蛋白质、DNA 损伤，对人体健康以及环境安全存在着较大的威胁）等 4 项指标，调整了硝酸盐、高锰酸盐指数等 8 项指标的限值，并新增了 29 项水质参考指标。近年来，上海、深圳等地区也相继出台了高于国家标准的地方生活饮用水水质标准，推行优质饮用水建设。上海作为首个颁发地方性水质标准的城市，规划要求“至 2035 年，全市供水水质达到国际先进标准，满足直饮需求”，同时深圳加快推进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南京、苏州、盐城等城市也在地方供水法规中鼓励直饮水建设。

随着水安全、水健康意识在全社会逐渐建立并深入，饮用水的深度处理、提标改造，将是我国未来给水供水领域的主要建设方向。公司拥有饮用水深度处理相关的膜通用技术、装备及解决方案，并在饮用水深度处理及提标改造领域拥有大规模项目业绩优势，在膜法水处理市场发展潜力较大。膜法水处理市场规模的稳步释放将为公司持续提供业绩支撑，政策支持也将不断开拓饮用水深度处理领域的市场需求。

## 2. 污水深度处理领域

从“十一五”到“十三五”期间，我国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水平显著提升。根据中国城乡建设统计年鉴，污水处理率从 2006 年的 55.67% 稳步增长至 2019 年的 96.81%。截至 2019 年，全国城市拥有 2,471 座污水处理厂，数量仍呈现不断上升趋势，城市污水日处理量已达 17,863 万立方米。目前，我国的污水处理率已经趋于饱和，污废水处理正在往深度处理方向不断深入，迈入高质量发展阶段。2021 年 6 月，国家发改委和住建部发布了《“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规划指出污水处理领域从增量建设为主转向系统提质增效与结构调整优化并重，提升存量、做优增量，加快形成安全高效、节能低碳的污水处理新格局，同时提出建设任务为“十四五”期间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2000 万立方米/日，主要目标为水环境敏感地区到 2025 年污水处理基本达到一级 A 排放标准。同时，国务院公布的《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已于 2021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进一步加强了对环境污染物排放的管制力度。

近年来，多地开展了水环境质量整治活动，积极消灭劣五类水体和黑臭水体。当污水处理厂出水标准并未达到生态系统自然的承受能力，将会导致水循环系统无法实现闭环运转，从而将进一步催化水资源的短缺和污染问题。因此，在政策、社会需求和生态需求等多轮驱动下，污水深度处理提标改造将迎来广阔的发展市场。目前，污废水深度处理膜技术已被市场关注并得到实际应用，未来膜应用工艺在污水处理市场潜力巨大。公司的污水深度处理技术、装备及解决方案，可以将污水处理成准地表 IV、III 类水及以上标准，达到生态环境保护主要指标，助力恢复并维护水域功能。

## 3. 污水资源化领域

面临水资源短缺压力和水环境污染问题，污水资源化通过将污水深度处理后产出的再生水/新生水替代常规水资源用于工业生产、居民生活、生态补水等，并从污水中提取其他资源和能源，是最有效的节水开源和治污减排行动，有助于破解我国水资源困局，推动实现城市和产业绿色低碳循环发展。2021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等十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提出以缺水地区和水环境敏感区域为重点，以工业利用和生态补水为主要途径，开展试点示范，推动我国污水资源化利用实现高质量发展。总体目标为“到 2025 年，全国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 以上，京津冀地区达到 35% 以上”。后续出台的《“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进一步细化了黄河流域中下游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应力争达到 30%。目前，我国污水资源化利用尚处于起步阶段。根据住建部统计数据，我国城镇污水排放量约 550 亿立方米，再生水利用量仅为 110 多亿立方米，再生水利用率不足 21%，污水资源化利用发展潜力巨大。

2021 年 2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提出加快建立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在高效利用资源、保护生态环境的基础上，推行低碳生产、推进绿色升级。国家发改委 2021 年 7 月发布的《“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提出发展循环经济主要目标之一为“到 2025 年，单位 GDP 用水量比 2020 年降低 16% 左右”。污水资源化高效利用水资源和改善水生态环境质量，作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绿色升级的重要内容，助力耗能行业生产绿色化改造，带动产业绿色升级。同时，我国污水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现阶段也存在

发展不充分、综合效益低等问题。公司作为污水资源化领域的代表企业，拥有污水资源化核心技术，为客户开发因地制宜、量身定做的水资源利用最优方案，拓展高价值的工业用水途径，推进再生水利用提质增效，发挥产业协同效应，共同打造绿色可持续发展模式。

## （二）主营业务说明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依托自主研发的膜通用平台装备技术、膜系统应用技术、膜系统运营技术等三大核心技术，为客户提供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运营服务和资源化产品。公司是具备综合投资运营能力的水务环保企业，经营模式与主营业务相对应，即提供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获得项目收入、提供运营服务（包括运营技术服务与托管运营业务）获得服务收入和提供污水资源化产品获取产品销售收入。

### 1. 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业务

该业务的实质是以水处理工程建设或 EPC 的形式提供服务。服务内容包括方案设计、核心装备制造、系统应用（包括工艺设计及系统集成）、安装、调试、试运行及系统性能保证等。该业务适用建造合同确认收入的原则，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

该业务是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主要是以项目形式开展的，项目实施周期通常为 6 个月至 24 个月，客户主要为地方政府的供水及污水建设投资主体、总包单位、工业园区投资管理主体、大型工业企业等。

该业务广泛应用于饮用水深度处理、污水深度处理、污水资源化等领域，具有较好的工艺技术优势，业绩涵盖了超滤、MBR、纳滤、反渗透等多个工艺领域。该业务主要应用公司自主开发的膜通用平台技术以及膜系统应用技术（膜防污染技术、膜组合工艺技术），为客户提供膜品间系列水厂的工程产品化服务。

### 2. 运营服务业务

运营服务业务主要是受资产所有方委托，提供托管运营服务和运营技术服务，应用膜系统运营技术（水厂双胞胎-运营管理平台、膜管家等）核心技术，为客户提供托管运营服务和运营技术服务。公司凭借该核心技术，帮助用户随时掌握膜系统的运行状况，实现专业、实时、有效的智慧化运行管理。公司膜系统运营技术处于国内先进水平。

项目建设完成后，对于 BOT 项目，由公司负责后续项目的运营；对于其他项目，项目所有权交由业主，由业主方负责后续的运营，公司在质保期限内提供一定的技术指导和服务。此外，公司还会根据业主的实际需求，提供托管运营和药剂耗材销售等服务。

### 3. 污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业务

污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业务是公司基于对污水处理项目的投资建设，取得相应长期合同或特许经营权，主要应用公司技术将污水转化成有商业价值的资源（如新生水、再生水、无机盐等），并销售给市政或大型工业企业用户，实现污水循环利用的同时实现收益的业务。

在污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业务中，公司聚焦于污水处理领域项目的投资建设，一般会在取得相应长期合同或特许经营权的前提下，应用公司的三大核心技术将污水转化成有商业价值的资源（如新生水、再生水、无机盐等），并销售给市政或大型工业企业用户，同时实现污水的循环利用以及商业收益的业务。该业务主要依托于公司创新推出的商业模式——PIPP（即 Public-Industry-Private-Partnership）“以水养水”、蓝色生态园模式，将生产的再生水/新生水出售给工业或市政用户，形成价值增值；同时把水中其他的污染物也转化为具有商业价值的产品，建立资源化产业基地，向工业园区或市场输出资源化产品，将废水“物尽其用”，实现核心技术的溢价，实现长期稳定的良好收益。

## （三）业务模式

公司的业务模式主要包括盈利模式、采购模式、生产模式与销售模式，具体如下：

### 1. 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模式是采用膜通用平台装备技术、膜系统应用技术、膜系统运营技术等三大核心技术，为客户提供水深度处理和资源化的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运营服务和污水资源化产品，获取合理利润。

#### (1) 提供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获得项目收入

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业务的实质是以水处理工程建设或 EPC 的形式提供服务。该业务的服务内容包括方案设计、核心装备制造、系统应用（包括工艺设计及系统集成）、安装、调试、试运行及系统性能保证等，通过实施工程项目获取项目收入。该业务适用建造合同确认收入的原则，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

公司实施“双水厂交付”模式，即：在向客户交付实体水厂同时，提供“水厂双胞胎”数字虚拟水厂，为用户提供更多增值服务，进一步提高公司竞争力。

#### (2) 提供运营服务获取服务收入

公司运营服务业务主要包括：运营技术服务、托管运营业务。

运营技术服务。公司通过膜管家，线上提供实时服务，线下提供专有药剂配方、耗材和运营技术支持现场服务，为客户提供运营保障。通过收取药剂和耗材费和/或技术服务费，获得收入。

托管运营业务。该类业务的获取方式包括：与投资者合作开发项目，将投资产生的资产转让给投资机构回收资金，然后继续为资产所有方提供委托运营服务；或通过公开招标等。公司通过提供托管服务业务获取服务收入，托管运营期一般为 8-30 年。

#### (3) 提供污水资源化产品获取产品销售收入

污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业务主要涵盖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与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环节。公司的投资专注于污水资源化领域的项目。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资源化产品（如再生水、新生水、水中污染物资源化产物）获得产品销售收入。该业务项目周期一般为 15-30 年。

## 2. 采购模式

公司注重产品质量和过程控制，建立了完善的采购流程和制度。公司招采中心根据设计部提供的设备和材料清单，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进行比价、询价和谈判，根据商务条件、服务和质量等对供应商进行评估，确定最终供应商及分包商，并对供应商及分包商进行跟踪评价，持续更新供应商及分包商名录。公司的采购主要包括原材料采购和工程分包，具体如下：

#### (1) 原材料采购

作为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通用材料类（如膜、管材、电缆）、设备类（如水泵、阀门）、电气控制类（如电气自控设备、仪表）等。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合作关系稳定，保证了原材料质量和及时交付。

#### (2) 工程分包

公司承接业务后，可将部分设备安装、阀门管道安装、电缆敷设等工程分包给专业承包企业进行施工。公司负责管理、监督分包单位的工作质量，与分包商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对分包单位的施工质量向业主负责。公司采取与分包商合作的方式，有利于公司专注于项目技术研发，发挥自身核心优势，保证项目进度和整体效率。

## 3. 生产模式

公司建立了膜通用平台装备制造工厂，专注于公司核心装备的生产。同时在工厂内进行系统测试，减少现场工作量，确保项目质量和工期。

工厂制造的产品装备，按需生产，仅用于公司实施的项目，从而保护公司核心技术、保证系统质量、保障供货周期、保持成本优势，增加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 4. 销售模式

依据具体业务类型不同，公司的获取业务合同的模式也有所不同，具体如下：

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业务的目标市场为市政和工业水处理涉膜类项目，主要通过公开招标、邀请招标、商务谈判等方式获得。

运营服务项目一般来源于公司已有的系统解决方案客户、公开招标和公司机构投资者合作形成的托管运营业务。

污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目标市场为大型工业产业园区和缺水地区，利用公司技术优势和商业模式，通过投融资、建设、运营、再融资的方式获得产品生产销售和运营管理等业务。

公司参与招投标的业务模式及流程。①获取项目信息。公司建立了覆盖主要业务区域的销售体系，通过各类招标网站、政府采购网、客户公布的项目开发计划、各类行业展会、合作伙伴等渠道获取项目信息，并及时跟进；②筛选信息，项目立项。在收集项目信息的基础上，销售人员提出项目立项申请，根据项目性质、技术要求、进度计划、客户情况等因素，由销售副总裁批准立项；③组织投标。获得招标文件后，必要时方案部踏勘项目现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技术文件；预算部根据要求编制商务报价；销售部编写投标商务文件；提交招标文件需经公司总裁审核批准。④中标和签约。投标文件提交给招标方，履行开标程序；项目中标后，公司与客户谈判，签订合同；公司项目管理团队根据合同要求负责项目执行。

公司建立了覆盖主要业务区域的销售体系，在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长江沿岸主要城市等设有子公司、分公司、办事处或销售团队，包括北京、上海、广州、杭州、南京、潍坊、武汉、唐山、保定等城市。销售体系的建立，有助于公司快速贴近，及时调动公司资源，快速响应市场及客户需求。

#### （四）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以膜通用平台装备技术、膜系统应用技术、膜系统运营技术等三大核心技术为主导，为客户提供水深度处理和资源化的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运营服务和污水资源化产品的经营模式，日渐稳固并提升公司在膜处理水行业的地位，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为：

##### 1. 公司十余年深耕水深度处理及污水资源化领域，取得了较好的市场地位。

在饮用水深度处理领域，公司对纳滤膜技术的规模化应用已经实施并取得了多项标志性业绩，如在张家港市相继承接国内首座 10 万吨/日、20 万吨/日纳滤膜技术处理微污染地表水的饮用水厂项目；在污水深度处理领域，积极响应“长江大保护”国家战略，在宜昌市、六安市、雄安新区等地采用超滤、MBR 等技术提标改造污水处理厂，达到出水标准的同时也保障水质安全，改善水质环境；在资源化领域，采用双膜技术（超滤+纳滤/反渗透）将市政和工业园区污水深度处理并规模化生产出优质再生水。报告期内，公司在首届“双百跨越”污水处理标杆比选活动中，以承接运营的唐山市南堡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获得“再生水利用标杆污水厂”和“智慧管控标杆污水厂”两个奖项，唐山市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提标项目在化纤废水再利用资源化方面，经过反渗透处理的 2 万吨/日浓盐水能够提纯出二水硫酸钙产品用于建筑等行业，目前已实现较为稳定的产量约 70 吨/日。

##### 2. 响应政策法规，并积极推进具有自身特点的 PIPP 与蓝色生态园等创新商业模式。

公司始终坚持“节水即治污”的理念，在报告期内，积极响应《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等政策，不断开拓与地方政府、地方水务集团的合作模式，推进项目运营的同时维护经营稳定性和财务安全性。在通常污水处理达标排放 BOT 项目的基础上，采用 PIPP 与蓝色生态园商业模式增加市场主体要素，以水中有用物质的回收价值作为主要投资和项目开发的依据，通过将回收物质以具有竞争力的市场价格出售给工业企业，获得核心技术溢价，实现长期稳定投资收益，使得公司、工业企业、政府三方共赢。

##### 3. 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核心技术保持领先地位，并具有大规模项目应用实力。

公司自主研发的膜通用平台技术，实现行业内多数各类厂家膜元件在通用平台装备中的通用互换以及单体装备大型化，填补了国内空白，具有国际影响力。这一技术有效解决了涉膜水厂的膜元件不可互换、换膜费用高的行业问题，降低了水厂的建设成本和运营成本。公司自主研发的膜系统应用技术、运营技术也与当下的“智慧水务”紧密结合，水厂双胞胎-实施管理平台技术、水厂双胞胎-运营管理平台、膜管家均可以实现数字化运营和智慧化运行管理，并已在多个项目中实现无人水厂与实时智慧检测。

##### 4. 赋能产业，实现深度融合与共同发展

赋能产业：

- 1) 助力产业升级：解决产业发展制约：排放指标；取水指标；单位产品耗水标准等  
 2) 降本增效：在帮助产业实现减少水污染和耗水的同时，降低综合用水成本，增加效益。  
 深度融合，共同发展：

公司可在供水、生产工艺用水处理、废水处理等多个环节与产业深度融合，因此，公司服务的产业（如：电子、化纤、光伏等）的快速发展，将为公司增长带来新的动能，实现公司与新兴产业、民生产业共同发展的格局。

##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深耕膜滤水处理领域多年，凭借自身的专业性、技术优势和项目经验的积累，自主研发了膜通用平台装备技术、膜系统应用技术和膜系统运营技术等三大核心技术。公司三大核心技术是一个整体，共同在公司业务中发挥支撑作用，形成了公司的核心技术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力度，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技术特点及先进性	对应新增专利/软件著作权等
膜通用平台装备技术	膜通用平台技术（经典风、未来星、水晶宫）	自主研发	可实现行业内多数各类厂家膜元件在通用平台装备中的通用互换以及单体装备大型化，填补了国内空白，具有国际影响力。有效解决了涉膜水厂的膜元件不可互换、换膜费用高的行业问题，降低了水厂的建设成本和运营成本。GWI 将“低压膜通用架”评为过去十年全球水业最佳突破技术之一，其评语为“膜的模块化配置，使用户无需更换整个膜系统即可自由选择膜供应商。已在美国市场流行”。在国外，H2OInnovation、Wigen、苏伊士水务等公司拥有可适用于部分膜厂家的膜元件的通用互换技术，但未有与公司相当的通用平台装备技术。与国内外同类型公司相比，公司的膜通用平台装备技术覆盖了卧式超滤膜系统、立式内/外压超滤膜系统和浸没式膜系统，在可互换性、单体装备规模、系统投资和运行费用等方面均体现了较大的优势。	
膜系统应用技术	膜防污染技术	自主研发	可以提升膜系统的处理效率，延长膜元件的使用寿命，直接运行费用可以将低约 25%。公司已建成投产 6 年以上的项目，其膜使用寿命均达到 6 年以上，最长的已超过 9 年。	可反洗滤芯-纳滤饮用水深度净化系统 （2020210606589） 一种反渗透浓盐水处理系统 （202021538659X） 废水深度处理系统 （2020211411499）

			一种 NF/RO 微生物污染控制和清洗综合评价方法 (2021106384876)、Advanced Purification System of combined backflushed filter and nanofiltration (PCT/CN2021/093334)
膜组合工艺技术	自主研发	可针对不同进水水质, 结合物理、化学、生物、纳滤、反渗透技术, 开发了系列组合工艺技术, 解决了深度水处理中面对的多种问题。	膜生物反应装置 (2020219626107)、水处理药剂与过滤膜兼容性的测试装置及方法 (202110363261X)、水处理药剂与过滤膜兼容性的测试装置及系统 (2021206951504)、一种阻垢剂评价方法及装置 (2021106385120)、节能型超滤系统控制方法及超滤系统 (202110603299X)、超滤微絮凝精准加药控制方法及系统 (2021106032985)、一种超滤微絮凝精准加药控制方法系统模型
浓缩液资源化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自行研发的多段结晶沉淀软化技术, 该技术较传统软化技术大幅度节约了软化加药量, 同时减少了总固体和固体废弃物排放量, 降低了浓缩液资源化中很重要的运行成本。可降低系统运行药剂费用 30~50%, 减少固体废弃物产生量 20~30%。	膜浓缩浓水结晶器及反渗透浓水处理装置 (2020217286238)、System for treating reverse osmosis concentrated water with permanent hardness (16/660739)、絮凝剂性能评价与

				检验设备及方法 (2021106227979)
	水厂双胞胎- 实施管理平 台	自主研 发	记录实体水厂从无到有的发展历程， 以及实时运行状态，实现了实体水厂 的数字化模拟，为实体水厂的资产管 理、远程监测、运行智慧化提供了数 字化工具。	双胞胎建设运营管 理平台 (2021R11L908085)
膜系统 运营技 术	水厂双胞胎- 运营管理平 台	自主研 发	实现了膜系统运营管理的数字化。	双胞胎建设运营管 理平台 (2021R11L908085)

##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申请专利 9 项，其中 7 项为发明专利，1 项为境外发明专利（PCT）专利，1 项为实用新型专利，申请软件著作权 1 项；新获得专利 6 项，其中 1 项为授权境外发明专利（PCT）专利，5 项为新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新获得软件著作权 1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拥有已注册的境内外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共 75 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4 项，境外发明专利（PCT）4 项，实用新型专利 58 项，软件著作权 9 项。

报告期内，经过长时间深度耕耘和技术发展，公司在污水深度处理及资源化领域，新获得境外发明专利（PCT）专利 1 项：System for treating reverse osmosis concentrated water with permanent hardness（授权号 US11046593B2）。该专利提出了一种具有高永久性硬度的反渗透浓水的处理系统，包括依次连接的一级结晶器单元、一级反渗透过滤单元、二级结晶器单元、石灰软化单元和二级反渗透过滤单元，该处理系统能够消除浓盐水中的永久硬度和暂时硬度，将浓盐水中的硬度降到 50mg/L 以下，对于石油化工、电力、化纤等工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浓缩盐水的循环利用或产品资源化再处理，实现盐水脱盐淡化过程的零排放和资源化具有重大意义。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8	1	45	8
其中：境外发 明专利（PCT）	1	1	7	4
实用新型专利	1	5	69	58
外观设计专利	0	0	1	0
软件著作权	1	1	9	9
合计	10	7	124	75

##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933.76	572.90	62.99
资本化研发投入	91.82	119.49	-23.16
研发投入合计	1,025.58	692.39	48.1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 比例（%）	4.02	3.24	增加 0.78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8.95	17.26	减少 8.31 个百分点
---------------	------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333.1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8.12%，该增长系疫情影响减弱，研发项目恢复正常推进所致。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膜通用平台装备、膜系统应用、膜系统运营三大核心技术进行持续研发，结合业务需要，围绕饮用水深度处理、污废水深度处理、新生水、污废水资源化应用和智慧水务等领域进行相关的研究，以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和竞争优势。目前公司主要的在研项目有 26 个，主要研发项目部分已进入研发中后期阶段，完成了部分科研成果的产业化转化；部分项目正在申请国内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且已进入初审阶段或受理阶段。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持续对技术进行研发升级。

报告期内，多个项目有重要进展：

1. “污水深度处理中臭氧尾气回收循环利用研究”项目的研究进展如下：

本项目属于公司自主研发类，本项目主要解决臭氧氧化工艺尾气浪费、运行成本高等工程应用痛点，通过设计模型模拟计算，开发臭氧尾气两级猝灭、冷却、空气压缩、空分等过程控制关键技术，实现臭氧尾气有效回收。经现场测试验证，相同进气条件下臭氧回收的制氧量可达空气空分制氧的 5.8 倍，臭氧回收制氧的综合成本相对外购液氧费用大幅度降低，相对空气源制备的综合成本显著降低。该技术的突破未来可以广泛应用于臭氧氧化工艺，降低运行成本。

2. “降低反渗透膜生物污染和有机污染的处理技术研究”项目的研究进展如下：

本项目开展了针对有机及微生物污染的反渗透膜复合型清洗药剂的研究，反渗透膜分离技术目前广泛应用于海水淡化、市政环保、再生水回用等领域，本项目针对反渗透有机及微生物污染问题开发新型复合型清洗药剂，以代替传统酸碱清洗，解决传统清洗药剂需求量大、成本高、废水排放困难的问题。该项目根据对市场传统工业清洗剂以及膜清洗机理的调研分析，确定了针对有机及微生物污染的反渗透膜复合清洗剂的配方，并通过对复合型清洗药剂的清洗效果的分析评价，确定有效清洗剂量浓度及清洗流程。相较于传统清洗，复合型清洗药剂对反渗透膜清洗效果显著提升，同时清洗成本大幅降低。目前该药剂在公司运营的唐山南堡再生水厂进行中试应用研究，降低了化学清洗废水对环境的不利影响，有望改变反渗透膜清洗方式使其更加绿色环保，有利于反渗透技术的应用推广。

3. “难降解有机物去除技术研究”项目的研究进展如下：

“强化混凝-膜浓缩”碳源回收资源化技术：

本项目是公司与中国清华大学教授团队等四方联合合作开发的一种新型水处理技术，该技术改变了传统活性污泥法消耗大量能源的情况，通过污水的碳流（能源）路径的转变，实现碳源能量与水资源回收。项目基于新型物质/能量流设计。从能源回收和高品质再生水的角度分析，开发的短流程的强化混凝-膜浓缩技术有望大幅优化传统水处理能耗和资源耗用量，以期达到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过程“碳中和”的目标。目前该技术已在北京沙河污水处理厂进行中试研究，未来可广泛应用于市政污水、高浓度工业废水等领域。

4. “纳滤高回收率系统工艺研究”项目的研究进展如下：

大型纳滤饮用水深度处理项目系统化设计、运营和管理研究：

1) 高回收率多段系统设计研发：充分保证膜组件浓水流道的错流速率和冲刷流速；同时采用倒向冲洗的方式，有效缓解地表水体随季节变化的水质波动，对膜造成的胶体、NOM、腐殖酸等有机污染，提高了系统在高回收率下运行的稳定性；

2) 针对性的运行药剂组合研发，对于地表水体，采用了 pH 适用范围更广、低温工况絮凝效果更佳的铁铝复合混凝剂；同时采用了微磷小分子阻垢剂，极大降低了纳滤系统进水余铝、有机磷的含量，保证了低温工况下纳滤末段膜组件运行的稳定性；

3) 纳滤浓水极限除磷工艺研发，地表水体在经过常规的混凝沉淀+超滤膜过滤后，进入纳滤系统的磷以有机磷为主；在经过近 10 倍的浓缩后，纳滤浓水中有机磷的占比接近 80%，对于这部分浓水的控磷达标排放，采用常规的铁、铝等金属盐类混凝药剂，化学除磷效果甚微、同时药剂消耗量巨大；公司针对此类高有机磷纳滤浓水的处理，采用了沉淀池泥渣回流的方式，排水总磷可以稳定在 0.1mg/L，同时大大降低了絮凝剂的药剂消耗。

#### 5. “数字双胞胎的升级换代研究”项目的研究进展如下：

本项目在 BIM 设计的基础上，依托数字孪生技术、嵌入式开发技术及互联网云技术，不断融入公司项目应用的丰富经验，对水厂双胞胎建设运营管理平台进行持续的升级优化，现已进入三期开发阶段。数字双胞胎三期平台新增了日常生产及工单管理、运营成本绩效分析、安全与应急管理功能，优化了实时报警功能，将生产管理中心、数字化的工艺技术和成本绩效、安全监控与应急管理、文档信息与知识库、水厂全生命周期可视化管理、虚拟巡检及虚拟考察、膜车间的智慧化诊断与指导、实时报警、移动化管理等功能集于一体，能够进一步提升膜水厂运维效率、把控质量、节约成本和控制风险。

#### 6. “供水管网德国管网保护剂清洗剂的应用研究”和“高品质饮用水二次供水示范工程”项目的研究进展如下：

本项目系统研究了专用保护剂对供水输配水管网中水质保护效果，与专用清洗剂在二次供水设施（供水水箱/池）的使用效果。专用保护剂研究项目已完成第一阶段安全性验证，下一阶段将对其水质保护机理与示范区域应用展开进一步研究。专用清洗剂已完成相关研究，能够持续、有效防止二次供水设施（供水水箱/池）二次污染，能够降低清洗过程中氯消毒剂的使用量。研发团队已就现阶段实验数据和研发成果发表相关论文。同时，公司已开始进行试点应用验证，计划近期进行评估。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在研项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通用膜互换平台应用研究与开发	650.28	0.00	655.38	小规模应用研究	研究浸没式膜生物反应器（MBR）超滤膜系统的通用兼容性，主要聚焦于不同品牌、型式 MBR 膜组件的更换	国内领先	降低换膜成本以及水厂的直接运行费用，降低膜产品的更新换代对老旧水厂改造扩容的影响。

						性连接、运行工况、操作系统的通用性。		
2	膜通用平台与纳滤组合工艺优化研究	250.00	68.42	272.52	正在进行中试测试	在相同的预处理平台装备上,可以采用不同的过滤材料,比如滤布、滤网、填料、石英砂等,实现多种滤料通用化,并实现与纳滤组合工艺的系统整体优化。	国内领先	在去除PPCP等微污染有机物方面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
3	机械清洗法对减缓超滤膜污染的影响研究	816.00	71.46	294.16	正在进行中试测试	通过机械清洗颗粒物的投加,在保证废水处理能力、去除率及系统稳定性的同时使得膜污染得到有效调控,能耗得以	国内领先	可实现膜清洗时间的延长,提高MBR膜组件的抗污染特性。

						明显降低。		
4	纳滤高回收率系统工艺研究注1	304.74	0.00	305.26	小规模应用研究阶段	回收系统设计、运行参数系统化研究。	国内领先	有效地减小整个纳滤系统的预处理规模,降低整个纳滤系统的建设成本。
5	纳滤去除水中微污染物和臭味的优化研究注1	430.49	1.22	442.52	规模化应用研究阶段	不同形式纳滤膜的处理效果研究。	国内领先	对拓展纳滤技术在饮用水深度处理中的应用有重要的实际意义。
6	微絮凝-超滤组合工艺降低膜污染的优化研究注1	404.34	35.06	422.18	规模化应用阶段	微絮凝/氧化消毒种类、投加量、投加方式对超滤膜运行稳定性的影响方式及性能优化。	国内领先	可以广泛应用于河湖水、水库水等微污染原水的处理。
7	第二代粉末活性炭-超滤组合工艺去除水中微污染物和臭味的	315.00	0.00	181.30	已完成前期调研,正进行工艺方案设计	粉末活性炭投加量和处理效果研究;粉末活性炭的重复利用及效果评估。	国内领先	可作为低温低浊、高藻类、微污染水源饮用水处理的一项组合工艺。

	优化研究							
8	供水管网德国管网保护剂清洗剂的应用研究	617.30	1.57	98.61	正在进行小规模应用试验, 并已计划开展规模化示范项目	形成供水管道保护剂、清洗剂在城市输配水系统的应用方案和数据, 为下一步的推广应用提供指导。	国内领先	可广泛应用于市政管网中。
9	纳滤/反渗透预处理产品研究与开发 <sup>注1</sup>	834.00	64.96	205.45	已完成初代样品试制, 正在开展长效稳定性的中试验证	基于微滤和超滤预处理的高运行维护成本考虑, 开发更高效以及低成本的纳滤/反渗透预处理产品。	国内领先	可广泛应用于饮用水处理, 污水处理以及电厂冶金等凝结水过滤系统。
10	污泥脱水滤液/MBR出水/纳滤出水深度处理工艺研究	259.61	0.00	266.15	已完成前期调研和工艺方案设计	围绕膜系统应用技术进行研发, 采用创新工艺处理污泥脱水滤液/MBR出水/纳滤出水。	国内领先	在垃圾渗滤液等高氨氮废水的处理上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
11	超低能耗非饱和滤	635.00	53.69	482.43	已完成填料筛选测试和稳定性测试,	利用烟卤效应原理进行通风	国内领先	属于污水及污水深度处理及

	池工艺研究				正在进行中试验证	曝气，省去传统机械鼓风设备、曝气器和管道，并采用无动力旋转布水器形式的布水装置，开发一种污水及污水深度处理和农村分散式生活污水污染控制的实用技术。		农村分散式生活污水污染控制的实用技术。
12	难降解有机物去除技术研究	550.00	74.45	460.72	小规模化用研究阶段	高级氧化-生物处理与膜分离联用技术优化研究。	国内领先	利用高级氧化-生物处理与膜分离联用技术对难降解废水进行深度处理。
13	高氟废水处理及浓水氟化钙去除研究	358.00	0.00	128.55	已基本完成系统的开发，正在进行系统验证	基于膜工艺运行参数的试验研究，探索高氟废水处理及浓水氟化钙去除的系统方法。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工业含氟废水处理。

14	污水深度处理中臭氧尾气回收循环利用研究	763.00	57.18	195.24	已完成中试试验。正筹备示范工程	拟定实现氧气的回收率利用率达90%以上，从而达到节能降耗的目的。	国内领先	可降低臭氧的制备成本，从而扩大臭氧氧化工艺的应用范围。
15	生物磁去除TP/TN一体化装置研究	521.15	0.00	75.51	已完成前期调研，正进行工艺方案设计	通过研发生物磁去除TP/TN一体化装置实现同步脱氮除磷，并达到一级A排放要求。	国内领先	可应用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同步脱氮除磷。
16	新型MBR应用研究	560.00	208.75	632.49	前期产品中试已完成，已开展新型中空纤维MBR膜通用组件和膜箱的产品设计和中试测试	设计出一种适用于多种膜品牌的新膜组件及通用膜箱，并以其为基础进行试验研究，探讨其膜通量、运行特性以及操作条件的优化等问题，以期为今后膜组件的优化设计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污废水深度处理。

						以及实际应用提供参考。		
17	硫酸钾生产前处理工艺研究	754.28	48.94	720.28	规模化应用研究	结晶沉淀法去除水中的无机难溶物技术研究。	国内领先	对解决国内零排放项目所面临的运行成本高的问题具有前瞻性和创新性，具有良好的市场应用前景。
18	降低反渗透膜生物污染和有机污染的处理技术研究	305.00	1.06	199.04	复合型清洗药剂技术正进行中试试验	降低反渗透进水有机物的处理工艺选择与优化；围绕膜系统应用技术进行研发，主要适用于高品质再生水。	国内领先	可以减少进入反渗透膜的有机物及微生物污染物质，延长清洗周期，增强反渗透膜使用寿命。
19	粘胶短纤维生产废水资源化研究	320.38	0.00	109.62	前期基础理论研究阶段	粘胶短纤维生产废水资源化回收及利用研究。	国内领先	对解决粘胶短纤维生产废水中的酸性废水的综合利用问题具有前瞻性和创新性。
20	醋酸纤维废水	255.00	7.17	133.69	已完成前期调研，正进行工	围绕膜系统应用技术	国内领先	将醋纤废水中的硫酸

	零排放&硫酸镁资源化回收利用				艺方案设计	进行研发，将醋纤废水中的硫酸镁分离加以再次利用，主要应用于公司的污水资源化产品。		镁分离出来再次利用，可产生较大的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
21	数字双胞胎的升级换代研究	660.00	91.82	509.95	规模化应用研究阶段	旨在提升项目执行效率，提高平台内部数据运算速度；将设备安装效率和材料利用率最大化；提高设备生产效率；开拓水处理市场的大数据分析利用，为未来的水务智慧化提供坚实的基础。	国内领先	提升公司项目管理水平，对于解决用户的需求和开拓水处理市场的大数据分析利用有着重要意义。
22	金科膜管家的升级换代研究	330.94	0.00	345.04	规模化应用研究阶段	“智慧膜管家”在工程项目中的升级应用研究。	国内领先	为用户提供专业的线上和线下服务，帮助用户实现膜

								系统装备的稳定运营。
23	智慧膜工厂研究	74.38	0.00	66.23	已完成前期调研，正进行工艺方案设计	提升改造膜加工制造设备生产水平和自动化控制水平。	国内领先	提高产能，实现工厂的大数据互联互通、远程监控功能。
24	方案-设计-成本核算自动化软件开发研究	379.00	83.87	259.37	完成需求分析提案，开始进行编码定制	基于软件平台结合公司已有工程经验，实现公司水处理工艺方案、设计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提高方案设计效率，有效。节约项目人日工时	国内领先	提高专业设计工作效率、减少设计周期。
25	GTS过滤器用于除藻等系统的研究	569.00	65.24	65.24	已完成前期调研，正进行工艺方案设计	验证GTS在太湖蓝藻中的去除效果的验证。主要的研究内容是通过不同工艺路线验证太湖蓝藻的去除效果。	国内领先	填补目前水处理上的一些空白地带，包括可以用于过滤水中的沙，泥，藻类，已经带粘性以及磨蚀性的水中

								悬浮物。
26	高品质饮用水二次供水示范工程	615.00	90.72	90.72	已完成前期调研，正进行工艺方案设计	通过非开挖、无长时间停水对老化或污染的二次供水设施修复技术，恢复管道清洁和输水性能，满足同网同质供水的目标。在修复管道的基础上采用管道保护措施，提供二次供水设施无产生二次污染的环境，达到终端用户水质与水厂出水水质同步，确保用户用水的安全可持续性。	国内领先	对已有二次供水设施进行改造、清洗与修复，通过二次供水整体系统优化、功能提升以及保障措施最终满足龙头水质达到与水厂供水水质相同同网同质的要求。
合计	/	12,531.89	1,025.58	7,617.65	/	/	/	/

情况说明：

注 1：本项目涉及商业秘密，公司对部分涉密信息进行了豁免披露或采取脱密处理的方式披露。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59	5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8.21	17.93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6,532,372.38	5,397,087.57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10,718.18	103,790.15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	2	3.39
硕士	18	30.51
本科	33	55.93
大专及以下	6	10.17
合计	59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及以下	16	27.12
31-40岁	26	44.07
41-50岁	9	15.25
51岁及以上	8	13.56
合计	59	100.00

##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技术先进性

公司专注于膜系统设计建设、膜系统运行管理领域。公司不生产膜，但基于在水处理行业耕耘多年，公司深谙生化、物化、膜法等水处理技术，得益于公司在水处理和膜应用方面的技术优势，以及与国内外多家知名膜厂家合作实施大量项目的成功经验，公司掌握了不同膜的应用特点和系统应用技术，成功研发了膜通用平台装备、膜系统应用和膜系统运营三大核心技术，解决了上述的不可通用互换、单体容量小的行业问题，延长了膜使用寿命，降低了膜系统建设投资成本和运营成本等。公司核心技术已获得了相关专利及软件著作权。

##### 2. 创新的商业模式优势

公司以核心技术应用为抓手，以资源化产品市场价值为出发点，创新性地推出了适合公司特点的商业模式：

###### （1）PIPP 模式

PIPP（即 Public-Industry-Private-Partnership，政府-工业-投资人-合伙制），利用污废水生产高品质、高附加值的再生水，并出售给工业企业，以水（再生水/新生水）养水（污水处理）。

由公司运营污水处理厂和再生水厂，其中污水处理厂对污水进行处理，使污水达到达标排放标准；再生水厂在污水处理厂预处理的基础之上，进行进一步处理成再生水，达到工业用水标准。公司在 PIPP 模式下，同政府达成协议，由政府协调工业企业购买再生水，公司通过销售再生水获取再生水销售收入，该部分再生水对应的污水处理量部分，不再另行向政府收取污水处理费，从而降低了政府污水处理费支出。同时，公司依托在水深度处理领域的经验和技術，降低再生水的

生产成本，使得再生水的销售价格低于工业企业从其他途径获取水资源的成本，降低了再生水购水企业的用水成本。

在 PIPP 模式下，公司可以获取再生水销售收入，政府可以降低污水处理支出，再生水购水企业可以降低用水成本，实现了三方共赢的结果。

#### (2) 蓝色生态园模式

蓝色生态园是公司探索的一种投资建设运营的商业模式，以工业园区的污水中有用物质的回收价值作为投资和项目开发的依据，将生产出的再生水/新生水出售给工业企业，同时把水中其他的污染物转化为具有商业价值的产品，把废水“吃干榨净”，实现核心技术的溢价，实现长期稳定、良好收益。

对于园区而言，实现了园区废水的零排放，减少了对水资源的消耗，有利于改善当地生态环境；对于工业企业而言，满足园区企业的用水需求的同时，降低用水企业的用水成本；对于公司而言，公司通过销售再生水、工业产品和化肥等产品获取收益。实现了生态价值、社会价值和经济价值的有机结合。

### 3. 市场地位

公司十多年一直专注于水深度处理及污水资源化领域，凭借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以及公司综合实力，已积累了大量的膜项目业绩和经验，包括供水和污水、市政和工业、国内和国外等方面。

公司在饮用水深度处理领域，于国内率先实施了纳滤膜技术的规模化应用，累计处理规模超 50 万吨/日，处理规模居国内首位。公司承接了国内首座 20 万吨/日和 10 万吨/日纳滤膜技术饮用水厂，处理微污染地表水。在膜法市政污水深度处理领域，公司是国内几家具有 20 万吨/日及以上处理规模超滤膜水厂业绩的代表性企业之一。在资源化领域，采用双膜技术（超滤+纳滤/反渗透）将市政和工业园区污水深度处理并生产出优质再生水，公司综合技术与实施规模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公司累计实施的新生水项目处理规模超过 20 万吨/日。

### 4. 品牌优势

公司在饮用水深度处理、污水深度处理、新生水和污水资源化领域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在行业内积累了良好的口碑和声誉，形成了较好的品牌知名度。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诸多荣誉。2021 年 1 月，公司在环保金融街、工业水处理杂志社、亚洲环保杂志联合主办的 2021(第六届)环保企业商业价值年度评选活动中，获得“膜技术知名品牌”奖项。2021 年 3 月 31 日，在 E20 环境平台携手 16 家水务企业共同发起成立“双百跨越”污水处理标杆联盟举办的首届“双百跨越”污水处理标杆比选活动中，公司以承接运营的唐山市南堡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获得“再生水利用标杆污水厂”和“智慧管控标杆污水厂”两个奖项。

2021 年 3 月 31 日-4 月 1 日，公司在 E20 环境平台主办的“2021(第十九届)水业战略论坛”中获得“2020 年度中国水业市政环境领域领先企业”称号，公司已连续八年蝉联“中国水业市政环境领域领先企业”，这源于公司始终坚持以“通过资源解决中国的水污染、水短缺和水安全”为使命，依托公司在深度水处理及资源化领域的深耕积淀，在技术创新、商业模式创新、投资运营服务等多方面所进行的长远布局与规划。

### 5. 研发优势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和技术研发团队，研发投入持续保持增长，现有研发设备满足研发需求，研发体系也较为高效，具备持续创新能力与突破关键核心技术的基础和潜力。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设有独立的研发中心，确保研发体系的有序运行。研发中心负责研发立项，组织研发项目实施，形成内部技术规范，申报知识产权，以及对研发成果的持续改进。

公司采用循序渐进的研发模式，研发中心结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提出研发需求，通过立项评审确保研发目标符合市场需要和行业发展趋势。在研发项目实施过程中，分阶段对研发成果进行评估，确保研发成果符合研发目标。公司建立相关研发制度与创新激励，不断完善创新机制，持续关注国内外行业的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发展动态，并积极与科研机构、相关企业建立长期的合作伙伴关系，通过委托、合作等方式进行联合研发，实现优势互补，加快研发进度，确保研发质量，保持公司技术的竞争力。

## 6. 团队管理优势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大多数是行业中从业多年的资深专业人士，拥有国内外行业大型公司的管理经验，具有中西文化背景，深刻理解行业问题和发展方向。核心管理团队构成稳定，经过长期合作，形成良好的默契和效率。

公司在水处理领域积累了丰富项目经验，管理层基于多年的经验中引入了精细化管理模式，包括公司及项目的现金流动态管理、人日管理、项目质控管理等。公司对每个项目的现金流实行动态管理，以确保公司现金流健康稳定。公司开发了专有的人日管理系统，通过员工在各项目下的人日记录，实时管控各项目的人工成本和每位员工工作时间有效利用率等状况。公司的水厂双胞胎-实施管理平台，全程记录从设计、设备生产、采购、运输、开箱、安装、调试、试运行等项目生命周期的建设数据，实现对项目建设过程的质量、成本和工期的优化管理。精细化的项目管理，使得公司在项目成本管理上可预期，从而为客户提供最优性价比的产品和服务。

##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1年，在国家政策和市场需求双轮驱动的大背景下，公司持续在技术创新、模式创新及管理创新上加大力度，努力成为“深度水处理及污水资源化领域的标杆企业”，实现通过资源化解决水污染、水短缺、水安全问题的使命。以“心至诚，业至精，品至臻”企业精神巩固公司内核，依靠三大核心技术不断巩固和扩大公司市场份额，审慎高效布局，追求稳步、健康的成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534.84 万元，同比增长 19.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68.69 万元，同比增长 11.3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 3,213.59 万元，同比增长 10.86%。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情况分析如下：

### (一) 积极赋能新兴和民生产业，实现深度融合与共同发展，形成公司发展新动能

赋能产业：

1) 助力产业升级——解决产业发展制约：排放指标、取水指标、单位产品耗水标准等。

2) 降本增效——在帮助产业实现减少水污染和耗水的同时，降低综合用水成本，增加效益。

深度融合，共同发展：

公司可在供水、生产工艺用水处理、废水处理等多个环节与产业深度融合，因此，公司服务的产业（如：电子、光伏、染整、化纤等）的快速发展，将为公司增长带来新的动能，实现公司与新兴产业、民生产业共同发展的格局。

### 1. 与电子 PCB（印刷电路板）行业深度融合，复制蓝色生态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与锡山水务集团合资成立的无锡市锡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完成出资程序。该公司负责实施无锡市锡山日产 1.58 万吨再生水项目（“锡山项目”），锡山项目以锡山水务有限公司云林污水厂出水为水源，设计产水规模 15800m<sup>3</sup>/d，采用超滤+反渗透处理主工艺，出水水质符合电子 PCB 产业生产用水要求。



锡山项目服务的客户均为电子 PCB 行业的优势企业，包括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up>1</sup>、统盟（无锡）电子有限公司<sup>2</sup>、高德（无锡）电子有限公司<sup>3</sup>等龙头企业，头部效应较强，有助于公司未来拓展电子 PCB 行业合作。

据智研咨询发布的《2020-2026 年中国 PCB 行业发展现状调研及市场盈利预测报告》数据：2022 年中国 PCB 产值将达 356.86 亿美元，CAGR 为 3.7%，超过全球年复合增速 3.2%；2024 年全球 PCB 产值将超越 750 亿美元，国内 PCB 产品增速将明显高于全球市场增速，尤其是高层板等高端板的产值增长，未来中国大陆 PCB 产值占比将不断提升。目前中国已经形成以珠三角地区、长三角地区为核心区域的产业聚集带。

电子 PCB 行业的发展空间潜力巨大，公司的技术储备和实施经验将帮助公司开拓更多的同类型电子产业园区资源化业务，成熟模式的复制空间大。

## 2. 与化纤产业融合持续深入，延续过往优势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中标潍坊生物基新材料产业园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项目（“潍坊项目”）是继服务于化纤行业粘胶短纤、氨纶等化纤品种的龙头企业三友集团<sup>4</sup>之后，再次向化纤领域的更进一步探索。

本次潍坊项目的进水主要来自于恒天海龙（潍坊）新材料有限公司（“恒天海龙”）<sup>5</sup>，将化纤废水处理至准地表 IV 类水，设计规模为 3 万吨/日，其中恒天海龙污水共计 2,500 吨化纤厂废水，造纸厂废水 5,000 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化纤行业污水处理已经具有相当业绩规模与项目实施经验。

1) 在化纤废水处理至准地表 IV 类水方面，公司实施的南堡污水处理厂提标项目设计规模为 10 万吨/日。化纤废水作为高盐、有机难降解废水，其中各项污染物的构成复杂，对深度处理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

2) 在化纤废水再生利用为生产工艺用水方面，南堡特许经营权项目具有将化纤废水再生为纯水的处理能力，设计规模 5 万吨/日，产水达到三友集团规定的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

3) 在化纤废水再生利用反渗透浓缩液资源化方面，南堡污水处理厂提标项目已成功实现将 2 万吨/日反渗透浓缩液提取出二水硫酸钙产品设计产量为 70 吨/日。

随着化纤行业运行日渐趋缓，出口承压，后疫情时代，“创新、安全、环保”正成为行业的关注重点。实施绿色工厂，提高智能制造水平，实现“万物互联”，将是化纤产业未来的发展主题。“2030 碳达峰”、“2060 碳中和”的目标，也会进一步推动和加快化纤行业的绿色转型与升级步伐。出口方面，由于疫情全球大流行的风险正在降低，预计化纤出口量将会回归到增长态势。综合化纤行业的现状与未来发展趋势，公司“节水减污、降本增效”的产业赋能模式与化纤行业匹配度极高。

## 3. 赋能光伏产业，推动双碳经济

<sup>1</sup>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8 年在台湾桃园平镇工厂正式量产，主要从事印刷电路板（PCB）的生产与研发，桃园地区有全球数量最多的印刷电路板协力厂商，健鼎科技位于桃园平镇的工厂，有能力提供世界级的制程能力及技术给全球的客户。历经二十余年，公司客户涵盖中国、欧洲、美洲、东南亚等地，共设立 20 多个销售服务点。健鼎科技致力于发展成为全球 PCB 的研发和制造中心。2018 年全球 PCB 企业产值综合排名第五，2018 年中国印刷电路行业排行榜综合 PCB 企业排名第二。

<sup>2</sup> 统盟（无锡）电子有限公司隶属台湾志超科技集团。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于江苏省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建厂生产，总投资额 1 亿 1000 万美元。公司主要产品为光电板，此项产品市场占有率为全世界第一。

<sup>3</sup> 高德（无锡）电子有限公司是由新加坡高德电子集团在中国成立的印刷电路板制造厂。公司为外商独资企业，成立于 2003 年 10 月 30 日，主要股东为高德中国有限公司，其母公司为新加坡上市公司高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是生产制造多层印刷电路板。高德电子的主要长期客户为福特、希捷、波导、昆腾、飞利浦等国际知名的跨国企业。

<sup>4</sup> 唐山三友集团生产粘胶短纤维、莫代尔纤维、竹代尔纤维，产品畅销亚、非、欧、美、澳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年出口量占国内出口总量的 40%以上，截至“十三五”末实现产能 100 万吨，远期规划总产能突破 200 万吨。

<sup>5</sup> 恒天海龙始建于 1984 年，主营差别化、功能化粘胶短纤维、粘胶长丝、棉浆粕和帘帆布。拥有 27 万吨粘胶短丝、8000 吨粘胶长丝、3 万吨帘子布和帆布的生产能力（确认是否最新数据），在国内外均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良好的信誉，远销东南亚、欧盟、中东、南美等二十几个国家和地区。

截至本报告对外披露，公司于 2021 年 8 月与隆基绿能股份有限公司（“隆基股份”）<sup>6</sup>正式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旨在共同打造“节水+减污+降碳”城市可持续发展新模式。

1) 公司延续电子、印染、化纤等行业污水资源化技术和业绩优势，扩展产业融合新领域，将新兴产业战略布局拓展至光伏产业，打造水务与光伏发电的双资源循环经济系统模式。

据中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能源研究所等联合发布的《中国 2050 光伏发展展望》(2019)，到 2035 年，光伏总装机规模将达到 30 亿千瓦，占当年全社会用电量 28%，据估算需要消耗的水资源量约为 20~30 亿立方米<sup>7</sup>。到 2050 年，光伏总装机规模更将达到 50 亿千瓦。公司的污水资源化技术和商业模式通过为光伏产业提供高品质的再生水，可助力其降低约 80%常规水源取水量，同时降低生产成本，可以实现“节水+减污+降碳”的多重目标，有效降低当地万元 GDP 耗水量<sup>8</sup>。公司未来在光伏行业深入发展具有长远意义与光大市场空间。

2) 双方的使命和理念高度契合，公司技术实力得到认可

公司与隆基股份双方的深度合作是践行各自企业使命与发展理念的成果。污水资源化与光伏产业的双资源循环经济模式，既遵循了国家发展循环经济和“金山银山就是绿水青山”的理念，又推动了碳中和、碳达峰-“双碳”战略目标的实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实现碳中和，可同时实现节水、减污、降碳，为城市的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 （二）进一步奠定公司在纳滤技术饮用水深度处理的市场地位和技术优势，占领市场先机

2021 年 3 月 1 日起，江苏省《盐城市饮用水安全保护条例》正式施行，指出供水单位应当加强饮用水水质管理，保证饮用水水质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公司紧随政策导向，凭借雄厚的技术实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与过往大型项目业绩经验，2021 年 5 月中标江苏响水县城饮用水水质安全提升工程。项目规模为 5 万吨/日，采用当今国内外最先进的“超滤+纳滤”双膜水深度处理工艺，生产高品质健康饮用水，实现由“合格水”向“优质水”提标的目标。

响水项目是江苏省继张家港、太仓后的重点示范性纳滤膜水处理项目，大规模纳滤工艺落地苏北既显示了技术先进性，也体现了经济实用性。公司在江苏地区的饮用水深度处理市场稳扎稳打，依托成熟的纳滤膜技术规模化应用，已在多地取得标志性业绩。自 2016 年起，公司参与江苏省自来水管网的提标改造工作，先后承接实施了张家港第四水厂扩建工程（四厂一期）项目、张家港第三水厂深度处理改造工程与张家港市第四水厂深度处理改造工程纳滤系统（四厂二期）项目，降污响水县城饮用水水质安全提升工程（响水一期），其中四厂一期、二期纳滤系统处理总规模为 30 万吨，是国内首座 30 万吨级纳滤饮用水深度处理项目，也是目前国际上单厂规模最大的纳滤自来水深度处理项目，超大规模的纳滤产水为新工艺、新技术、新装备在我国饮用水的安全健康建设方面起到了良好示范作用。

## （三）公司数字化技术不断升级，“水厂双胞胎”中标北京标杆性项目

2021 年，公司中标北京市石景山水厂新增智慧管理平台建设（BIM）项目，为用户提供水厂智慧管理平台的全套技术支持服务与膜水厂建设运营管理的全生命周期同步数字化。

作为公司膜系统运营技术的重要产品，“水厂双胞胎”已成功应用在多个项目中。基于 BIM 技术创新研发的“水厂双胞胎-实施管理平台”和“水厂双胞胎-运营管理平台”，可提高膜水厂的高品质，用户能够随时掌握膜系统的运行状况，实现专业、实时、有效的智慧化运行管理，在水厂设计、建设、运营各个阶段实现实体厂与数字厂的同步，有助于降低项目建设成本，运维管理简单智能，实现了膜水厂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

## （四）稳步增加研发投入，研发项目屡获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强化自身高科技企业属性，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加强在自主研发的膜通用平台技术及污水深度处理与资源化领域的研发投入，公司研发投入金额为 933.76 万元，同比增长 62.99%，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4.02%，研发投入总额已连续多年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超

<sup>6</sup> 隆基绿能股份有限公司专注于单晶科技和光伏产业的发展，是全球规模最大的太阳能科技公司、西北地区市值最大的上市公司，2021 年《财富》中国 500 强排行榜，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排名第 210 位。

<sup>7</sup> 数据计算结果援引了《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2021 年本）的光伏制造项目生产水耗数据。

<sup>8</sup> 2021 年 1 月，水利部提出“十四五”时期万元 GDP 用水量要比 2020 年降低 16%。

过3%，稳定的研发投入支撑了公司领先的技术地位，持续攻克了重难点问题，为实现水污染治理产业深度布局打下扎实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5项，新获得授权PCT专利1项，新获得软件著作权1项。其中，PCT专利System for treating reverse osmosis concentrated water with permanent hardness（授权号US11046593B2）提出了一种具有高永久性硬度的反渗透浓水的处理系统，包括依次连接的一级结晶器单元、一级反渗透过滤单元、二级结晶器单元、石灰软化单元和二级反渗透过滤单元。本专利提出的处理系统能够消除浓盐水中的永久硬度和暂时硬度，将浓盐水中的硬度降到50mg/L以下。

报告期内，多个在研项目取得重要进展，具体详见本节“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之“4. 在研项目情况”。

#### （五）发挥业绩优势，持续获得市场与同业认可

2021年1月，公司在环保金融街、工业水处理杂志社、亚洲环保杂志等联合主办的2021（第六届）环保企业商业价值年度评选活动中，获得“膜技术知名品牌”奖项，公司作为环保企业的技术创新与商业模式创新得到肯定。

2021年既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从建党百年迈向建国百年伟大跨越的历史新起点，我国的污水处理系统也将进入“跨越双百”的历史起点。2021年3月，在E20环境平台携手16家水务企业共同发起成立“双百跨越”污水处理标杆联盟举办的首届“双百跨越”污水处理标杆比选活动中，公司以承接运营的唐山市南堡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获得“再生水利用标杆污水厂”和“智慧管控标杆污水厂”两个奖项。

2021年3月，公司在E20环境平台主办的“2021（第十九届）水业战略论坛”中获得“2020年度中国水业市政环境领域领先企业”称号，连续八年蝉联“中国水业市政环境领域领先企业”，公司将继续在深度水处理及资源化领域深耕积淀。

2021年6月，公司受邀参加由中国膜工业协会工程与应用专业委员会主办的“2021新膜与新膜过程及其应用研讨会”。中国膜工业协会、中国膜工业协会工程与应用专业委员会及膜行业的诸多权威专家、教授学者、膜企业代表200余人出席本次会议，是我国膜行业产学研的深度融合交流，行业威望高。公司在研讨会上分享“水厂双胞胎”在膜水厂的设计、建设、运营等方面的研发理念和应用案例。

###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 1. 技术升级迭代及核心技术应用风险

公司所处的水处理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如果行业内出现突破性新技术或工艺路线，而公司未能及时调整，可能导致公司技术水平落后，使得公司的产品、服务难以满足市场需求，或提供产品及服务的失去竞争力，从而使公司面临经营业绩及市场地位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均应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核心技术应用项目收入占比较高，总体呈上升趋势。未来若公司存在个别较大项目未应用公司的核心技术，则核心技术应用项目收入占比可能会出现一定的波动。

### （二）经营风险

#### 1. 项目执行风险

公司的水深度处理和污水资源化项目往往具有较长的执行周期，项目环节较多且复杂、专业性强，公司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通常仅负责工艺设计、核心装备制造、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验收和管理等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执行与储备的项目数量增长较快，虽然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项目管理体系，但仍存在因业主单位聘用的土建承包商未能按时保质完成项目的土建工作，或项目建成后配套水电设施、进水情况等出现不可预见的情况，水处理系统由于进水水质

未达到设计进水水质标准、或偶遇突发事故以及其他管理不善等原因导致出水水质不符合合同要求或导致污水资源化难以实现目标，均可能导致项目延误或成本超支，从而给公司的营业收入及业务开展带来不利影响。

#### 2. 污水资源化业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污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业务主要通过向当地大型工业企业出售资源化产品（再生水/新生水）获取收入，少量收入来源于向地方政府收取污水处理费。尽管我国北方普遍面临水资源短缺问题，并且国家正在积极推进污水资源化行业的发展，但该类项目收入仍可能因工业企业产能下降而出现收入下降风险。此外，污水处理费价格也受特许经营协议限制，存在价格调整受限风险，从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受到不利影响。

#### 3. 公司业务以项目形式开展及客户变动较多的风险

报告期内，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业务是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是以项目的形式开展的，项目实施周期通常为6个月至24个月，客户主要为地方政府的供水及污水建设投资主体、总包单位、工业园区投资管理主体、大型工业企业等，各期主要客户贡献收入随着每个项目的进展而变化。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承接新的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项目，随着项目的进展，新项目确认收入逐步增多，从而导致各期前五大客户变动较多。由于不同项目之间的收入、毛利率存在差异，且同一项目可能存在不同的业务类型组合，一个项目完工或客户变动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波动，从而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4. 原平制造中心尚未获得产权证书

2018年7月，公司与原平市人民政府签署《深度水处理研发制造中心京津冀转移项目合作协议》，为了兑现“当年完成搬迁，当年投产、当年纳税”的约定，立即启动了工厂从北京向原平的搬迁、临时厂房租赁，以及在自有土地上新厂房的建设等工作。虽然原平市政府于2019年8月出具了书面文件，确认原平中荷不会因为上述情况受到原平市政府及下属行政机关的任何行政处罚，并将协调下属行政机关尽快办理新厂房相应手续，但是公司仍面临上述新厂房相应手续可能一直无法办理完成的风险，以及仍面临被上级政府进行行政处罚的风险，届时可能需要重新建设新厂房，并因此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 5. 应收账款增加与现金流减少的风险

近年来，单个水处理项目的处理规模向大型化趋势发展，公司承接的项目规模也随之增加，使得公司的应收账款出现了逐年增长的态势。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26,371.21万元，较上年末下降7.90%，但绝对数值仍处于较高水平。同时，随着公司自投项目数量增多，规模增大，需要公司在项目前期投入更多的资金。尽管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2年以内，并且公司对自投项目进行了严谨、认真、较为全面的前期尽调及准备工作，但若发生公司未能有效管控应收账款规模及执行项目收款工作，自投项目融资工作未达预期等事项，将给公司带来经营性风险，特别是短期现金流短缺的风险。

#### 6. 融资成本上升的风险

行业通常为了能够获取投资项目债权融资、降低融资成本，往往会为投资类业务的项目公司的融资提供母公司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努力贯彻“防风险、稳投资、促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思想，坚持开发优质水务设施资产，基于项目自身的稳定现金流和相关权益进行项目融资，故未来项目债权融资成本可能会高于提供母公司连带责任的通常做法，对项目 and 公司的净利润率将产生一定的影响。

### （三）行业风险

#### 1. 地方政府基础设施项目开支变化风险

公司水深度处理业务一般为地方政府或地方政府下属的投资公司出资建设，项目可能因地方政府预算或其他政策变动出现延迟付款或变动情况。整体来看，虽然当前政策不断利好环保行业，并且各地政府对环保项目投入支持力度一直在加大，但受地方经济、地方政府财力和新冠病毒疫情变化的影响，公司有关项目涉及的当地政府或其下属投资公司流动资金可能出现不利变化，从而对公司项目开展及整体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2. 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随着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以及市政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的增加，我国的水深度处理以及污水资源化领域作为水处理市场的新兴领域，吸引了越来越多的企业参与竞争。

过去的污水处理设施投资主要为资本驱动型市场，而水深度处理及污废水资源化领域则主要为技术驱动型市场，该市场对技术要求以及经验能力积累等方面的要求较高。公司深耕水深度处理及污废水资源化领域十余载，已拥有针对该领域的核心技术和专业从事该领域事业的人才队伍。公司将保持对该领域竞争、发展、技术等方面的观察力及敏锐度，通过加强相关研发投入、吸引优秀人才、优化激励、创新机制等方式，多维度提高自身的核心竞争力，保持公司旺盛的生命力，以应对竞争加剧所带来的风险。

#### （四）宏观环境风险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蔓延对国内以及国际的经济、企业的发展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和不确定性。由于新冠病毒疫情的后续变化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对公司生产经营的最终影响尚不能准确预估。长期来看，随着国家对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提高、市政污水及工业废水排放标准提高、工业用水价格上升以及发展循环经济的迫切需要，预计饮用水深度处理、市政污水及工业废水的深度处理、污废水资源化等重大民生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将会加强。公司将会密切关注、审判新冠病毒疫情的发展趋势，审慎地对公司的经营计划作出调整，努力降低新冠病毒疫情对公司带来的相关影响。

##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具体参见本节“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 （一）主营业务分析

####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55,348,369.10	213,890,659.54	19.38
营业成本	172,418,816.75	149,295,186.50	15.49
销售费用	7,437,826.78	4,656,782.51	59.72
管理费用	25,079,274.12	19,117,584.53	31.18
财务费用	-1,905,919.80	-1,135,278.07	不适用
研发费用	9,337,550.05	5,728,993.74	6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57,309.63	-120,636,391.7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850,540.30	-23,514,697.5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5,313.82	551,875,787.06	-98.0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业绩增长，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业绩增长，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疫情影响减弱，销售活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疫情影响减弱，生产经营活动恢复正常、新办公租金增加、人员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取的利息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疫情影响减弱，研发项目恢复正常推进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195.73万元，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为：1）水处理解决方案业务作为主要收入来源，随着公司近年来承接的单个水处理项目的处理规模具有向大型化发展的趋势，加之该类业务合同通常约定甲方付款按照里程碑进行款项结算，因此，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会受个别大项目结算时点的跨期影响而在前后年度间产生波动；此外，报告期内因个别项目收款进度较慢，故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净流出较高。2）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的BOT项目“唐山市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的回款受项目公司9600万元贷款放款条件落实进度的影响有所延迟。报告期内，项目公司逐步落实放款条件。目前，该项目贷款已提交放款申请，预计近日首笔贷款发放后，将会改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报告期内，由于疫情影响减弱，生产经营活动和研发项目恢复正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1,235.13万元，导致支付的与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公司赎回购买的理财产品产生现金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首次发行新股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版块、分终端市场及分地区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主营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	202,679,992.02	146,228,101.29	27.85	增加0.68个百分点
运营服务	37,930,786.97	20,673,745.40	45.5	增加7.97个百分点
污废水资源化产品生产和销售 <sup>注</sup>	14,626,510.61	5,419,157.22	62.95	减少-0.19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收入	111,079.50	97,812.84	11.94	0
合计	255,348,369.10	172,418,816.75	32.48	增加2.28个百分点

注:报告期内,该业务主要为原平污水处理厂运营和再生水销售,客户类别、销售结算方式、销售单价、定价原则等未发生变化。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01,576,230.75	27.29	450,353,069.13	30.27	-10.83	主要系本期支付货款,发放工资等日常支付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0,000.00	0.02	110,694,356.16	7.44	-99.68	主要系本期公司卖出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款项	263,712,115.89	17.92	286,340,916.11	19.25	-7.90	主要系公司部分客户受疫情影响,回款出现延迟,本着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所致。
存货	59,747,588.53	4.06	64,685,247.27	4.35	-7.63	主要系公司项目领用部分存货所致。
合同资产	348,779,032.62	23.70	230,647,602.04	15.50	51.22	主要系公司未结算工程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0,370,279.89	5.46	58,568,160.07	3.94	37.23	主要系待抵扣的进项税额增加和尚未结算的款项

						增加的相应税费所致。
固定资产	30,502,094.85	2.07	31,774,895.20	2.14	-4.01	本期固定资产未发生大的变动。
在建工程	209,205,310.81	14.22	191,258,782.84	12.86	9.38	主要系报告期内唐山市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项目、东莞桥头镇项目和锡山再生水项目在建所致。
使用权资产	8,457,507.02	0.57				本期使用权资产是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无形资产	30,485,983.12	2.07	31,364,593.69	2.11	-2.80	本期无形资产未发生大的变动。
长期待摊资产	12,179,202.35	0.83	13,840,468.53	0.93	-12.00	主要系唐山蓝荷摊销换膜费用和改造费用所致。
短期借款	21,976,721.00	1.49	20,000,000.00	1.34	9.88	主要系公司本期银行贷款到期续贷所致。
应付账款	279,624,165.13	19.00	332,996,612.29	22.38	-16.03	主要系本期支付采购款所致。
合同负债	34,021,738.99	2.31	43,447,010.37	2.92	-21.69	主要系公司项目确认应收账款冲回相应的合同负债所致。
租赁负债	8,739,470.05	0.59				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其他说明

无

##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40,083,942.3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72%。

### (2) 境外资产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境外企业 1 户，即香港中荷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40,083,942.33 元。

##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末其他货币资金系保函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承兑汇票保证金，其中受限金额11,419,867.02元。货币资金中还存在发放农民工工资劳务费专用账户使用有限制的款项463,652.27元。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投资状况分析

#####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4月29日，公司新增设立子公司金科环境（广东）有限公司。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该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55%。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 资本	直 接 持 股 比 例 (%)	间 接 持 股 比 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唐山蓝荷科技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系统的运行管理维护	30,000,000	84		37,571,731.84	32,608,798.44	6,385,702.89
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深度处理、再生水销售	20,000,000		100	99,948,873.74	91,446,481.25	6,931,582.86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系统的运行管理维护	3,000,000	100		19,402,089.56	17,105,248.40	6,529,177.82

注：参考《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一）》的相关规定，“主要控股参股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净利润具有重要影响（占比超过5%）的各级子公司。

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等数据如下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净利润	占公司净利润比例	合并报表层面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唐山蓝荷科技有限公司	6,385,702.89	19.59%	84	22,110,493.08	8,826,085.74
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6,931,582.86	21.26%	100	14,626,510.61	9,193,900.09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6,529,177.82	20.03%	100	15,552,019.55	8,125,718.80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21-06-01	www.sse.com.cn	2021-06-02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 日在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5)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标准为：（1）在水务处理行业拥有 10 年以上的工作经历，特别是曾就职于国内外的大型企业，深刻理解行业技术发展方向；（2）在研发策略及市场需求管理、技术研发、工艺设计及技术服务等相关岗位担任重要职务；（3）具有研发项目的组织能力

和领导能力；（4）以主要发明人身份研发取得多项专利，或积极参与非专利技术的研发工作或负责研发策略、研发管理等。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5 名核心技术人员，分别为张慧春、王同春、黎泽华、刘正洪与贾凤莲。

###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 一、环境信息情况

####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耕污水处理行业多年，拥有专业的污水排放检测仪器设备与管理团队，能够对进水、出水中的 COD、BOD、硬度、pH 值等水质指标进行及时检测，能保证生活污水、园区工业废水的出水均达到一级 A 标准以上。

作为水务环保类生态友好型企业，系统装备配套的通用设备和材料均从外部采购，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公司积极处理生产、运营等环节中所产生的污染物，各个环节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以及处理设施如下：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来源	主要处理设施
废水	生活/生产污水	生产污水及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气	少量焊接烟尘	车间通风，厂区绿化
固废	生活垃圾；少量机加工边角料	分类收集，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噪音	少量机械噪声	厂房墙体隔声减噪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法履行各项环保义务，污染物处理后达排放标准，不存在因违反相关环保规定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不存在重大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行为和污染事故纠纷，未因环境违法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视污废水为可利用资源，并基于已有膜滤水处理技术对其加以深度处理并结合污废水自身情况进一步生产出资源化产品，在对市政、工业污废水进行处理、防止环境污染的同时，提升水中资源化产品的价值，实现污废水再利用的可持续性。

###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污水治理类环境友好企业，主营业务中不涉及膜生产环节，膜制备、膜应用、膜运营环节所配套的设备与材料均从外部采购，因此生产运营环节产生的污染物较少，且公司已对污废水类污染物结合公司技术进行了相应的处理与达标排放。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环保与生态防治义务，为环境保护贡献力量。

##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详见备注 1	详见备注 1	详见备注 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备注 2	详见备注 2	详见备注 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备注 3	详见备注 3	详见备注 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备注 4	详见备注 4	详见备注 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备注 5	详见备注 5	详见备注 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备注 6	详见备注 6	详见备注 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详见备注 7	详见备注 7	详见备注 7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备注 8	详见备注 8	详见备注 8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备注 9	详见备注 9	详见备注 9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详见备注 10	详见备注 10	详见备注 1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详见备注 11	详见备注 11	详见备注 1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 备注 1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张慧春及其配偶即共同实际控制人李素波承诺：

1、张慧春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李素波作为共同实际控制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张慧春及其配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张慧春及其配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张慧春及其配偶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张慧春及其配偶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若未履行该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张慧春在公司任职期间，张慧春及其配偶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张慧春及其配偶分别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张慧春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张慧春及其配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张慧春被认定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担任董事长期间，将向公司申报张慧春及其配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2、张慧春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张慧春及其配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张慧春及其配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前述锁定期届满后的四年内，张慧春及其配偶每年分别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不超过公司上市时张慧春及其配偶分别所持公司上市前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减持比例将分别累积使用。张慧春在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将向公司申报张慧春及其配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张慧春及其配偶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的一致行动人清洁水公司、刘丹枫、吴基端、罗岚、李素益、崔红梅、黎泽华、贾凤莲、张和兴、李忠献、白涛、刘渊、贺维宇、李华敏、王金宏、李晋、陈安娜，及陈安娜的母亲 Angela Ying Gaches（非一致行动人）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公司/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若未履行该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公司/本人（不含 Angela Ying Gaches）在被认定为公司的控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公司/本人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公司/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3) 公司董事、核心技术人员王同春及其直接持股的配偶刘丹枫承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刘丹枫已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刘丹枫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刘丹枫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前述锁定期届满后，王同春在公司任职期间，王同春（如届时持有股份）及刘丹枫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王同春及刘丹枫分别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王同春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王同春（如届时持有股份）及刘丹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王同春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王同春（如届时持有股份）及刘丹枫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2、王同春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刘丹枫已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刘丹枫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前述锁定期届满后的四年内，刘丹枫每年分别转让的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不超过公司上市时刘丹枫分别所持公司上市前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减持比例将分别累积使用。王同春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王同春（如届时持有股份）及刘丹枫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王同春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王同春及刘丹枫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4) 公司直接持股的监事、核心技术人员贾凤莲及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黎泽华承诺：

1、本人作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2、本人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前述锁定期届满后的四年内，本人作为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每年转让的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不超过公司上市时本人所持公司上市前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本人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5) 公司直接持股的高级管理人员陈安娜及其间接持股的母亲 Angela Ying Gaches（以下共同称为“承诺人”）承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承诺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前述锁定期届满后，陈安娜在公司任职期间，承诺人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承诺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陈安娜离职后半年内，承诺人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陈安娜在任职期间，承诺人将向公司申报其各自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承诺人不会因陈安娜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承诺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 (6) 公司直接持股的高级管理人员崔红梅承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 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前述锁定期届满后, 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 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 (7) 公司间接持股的董事 Bernardus Johannes Gerardus Janssen、监事王雅媛承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 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前述锁定期届满后, 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 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 (8) 公司股东利欣水务承诺:

## 1、作为公司股东承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 (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本公司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 将向公司申报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公司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 2、针对共同实际控制人李素波通过利欣水务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李素波 (LiSubo) 承诺的锁定期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内, 本公司不为 Carford 办理回购或转让李素波 (LiSubo) 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手续, 亦不为其办理出售李素波 (LiSubo) 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手续。在 Angela Ying Gaches 承诺的锁定期 (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内, 本公司不为 Angela Ying Gaches 办理回购或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手续, 亦不为其办理出售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手续。在本次发行及上市满十二个月但未满三十六个月的期间, 本公司出售的公司股份限于除李素波 (LiSubo)、Angela Ying Gaches 之外的其他股东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 且不会向李素波 (LiSubo)、Angela Ying Gaches 分配任何与股份出售相关的收益。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 本公司将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 (1) 违反上述承诺所得的一切收益归公司所有; (2) 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依法赔偿损失; (3) 根据届时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可以采取的其它措施。

## (9) 公司股东北控中科成承诺:

在公司上市满十二个月之日或 2021 年 11 月 20 日 (即本公司入股公司前身金科水务工程 (北京) 有限公司的相应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满五年之日) (以上两个日期孰晚为准) 前,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

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本公司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公司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10) 公司股东中车光懋承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本公司/本人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公司/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11) 易二零壹出具如下承诺：

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本公司/本人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公司/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2、针对实际控制人张慧春通过易二零壹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张慧春持有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 0.3992%。在张慧春承诺的锁定期（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为上善易和办理转让或退出手续时，保证上善易和在本企业中保留 5,514 元出资（对应张慧春通过上善易和间接持有的本企业财产份额），本企业锁定期（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届满出售持有的公司股份时，亦保证本企业保留持有的公司 64 股股份（为张慧春通过本企业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在本次发行及上市满十二个月但未满三十六个月的期间，本企业出售的公司股份限于除张慧春之外的其他股东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且不会向张慧春分配任何与股份出售相关的收益。如果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企业将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1）违反上述承诺所得的一切收益归公司所有；（2）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根据届时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可以采取的其它措施。

(12) 易二零出具如下承诺：

在张慧春承诺的锁定期（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为张慧春办理回购或转让其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的手续，亦不为其办理出售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手续。在本次发行及上市满十二个月但未满三十六个月的期间，本公司出售的公司股份限于除张慧春之外的其他股东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且不会向张慧春分配任何与上述股份出售相关的收益。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公司将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1）违反上述承诺所得的一切收益归公司所有；（2）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根据届时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可以采取的其它措施。

(13) Carford Holdings 作出如下承诺：

在李素波（LiSubo）承诺的锁定期（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为李素波（LiSubo）办理回购或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手续，亦不为其办理出售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手续。在本次发行及上市满十二个月但未满三十六个月的期间，本公司间接出售的公司股份限于除李素波（LiSubo）之外的其他股东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出售比例不超过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公司股份总数的 16.5441%（即扣除李素波（LiSubo）通过本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后的比例），且不会向李素波（LiSubo）分配任何与上述股份出售相关的收益。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

承诺内容的，本公司将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1）违反上述承诺所得的一切收益归公司所有；（2）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根据届时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可以采取的其它措施。

备注 2:

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慧春及其配偶、共同实际控制人李素波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张慧春及其配偶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张慧春及其配偶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1、减持数量：张慧春及其配偶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东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发行人股份数量的 25%（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张慧春及其配偶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2、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张慧春及其配偶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3、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4、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若张慧春及其配偶未履行上述承诺，其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2）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的一致行动人清洁水公司、刘丹枫、吴基端、罗岚、李素益、崔红梅、黎泽华、贾凤莲、张和兴、李忠献、白涛、刘渊、贺维宇、李华敏、王金宏、李晋、陈安娜，及陈安娜的母亲 Angela Ying Gaches（非一致行动人）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本公司/本人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本公司/本人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1、减持数量：本公司/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东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发行人股份数量的 25%（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本公司/本人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2、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本公司/本人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3、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4、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若本公司/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其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3）公司股东利欣水务、北控中科成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本公司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本公司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1、减持数量：本公司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 100%；本公司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依据届时生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减持前予以公告；2、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本公司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

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3、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转让价格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4、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其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 备注 3

#### 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且公司情况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的规定，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根据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的股价稳定预案按顺序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 （1）公司承诺：

若被触发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回购股票，公司应按照公司的股价稳定预案回购公司股票。如果公司未能履行前述回购义务，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承诺：

若被触发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本人将按照公司的股价稳定预案无条件增持公司股票，在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和本人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公司回购股份和本人增持股份累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如本人未能履行增持义务，则本人应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1）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张慧春、Bernardus Johannes Gerardus Janssen、王同春、王助贫及高级管理人员刘正洪、黎泽华、崔红梅、陈安娜、郝娜承诺：

若被触发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本人应按照公司的股价稳定预案无条件增持公司股票；如本人未能履行增持义务，则本人应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本人任职期间连续两次未能履行增持义务，则应由公司控股股东或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更换董事职务，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解聘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直至本人履行增持义务。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公司董事将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 备注 4

#### 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 （1）公司承诺：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作出本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1、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的阶段内，本公司将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2、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作出本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 1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制订针对本次公开发行上市的新股股份回购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本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李素波承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1、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及其派生股份（如有），购回价格为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购回要约发出时相关期间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2、督促发行人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时，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备注 5

#####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 (1) 公司承诺：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李素波承诺：

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因发行人欺诈发行上市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的一致行动人清洁水公司、刘丹枫、吴基端、罗岚、李素益、崔红梅、黎泽华、陈安娜、贾凤莲、张和兴、李忠献、白涛、刘渊、贺维宇、李华敏、王金宏、李晋承诺：

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发行人因欺诈发行上市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备注 6

#####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 (1) 公司承诺：

本公司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李素波承诺：

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 公司董事 Bernardus Johannes Gerardus Janssen、王同春、王助贫、胡益、王浩、张晶及高级管理人员刘正洪、黎泽华、崔红梅、陈安娜、郝娜承诺：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备注 7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等，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 1、基本原则

利润分配政策应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的长远利益，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总额，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利润分配政策的论证、制定和修改过程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社会公众股东的意见。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可扣减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分配利润，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 3、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在下列条件均满足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1、当年每股收益不低于 0.1 元；2、当年每股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不低于 0.2 元；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4、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募集资金项目除外）是指公司在未来 12 个月内购买资产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或单项购买资产价值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20%的事项，上述资产价值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或对外投资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10%及以上的事项。公司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股利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 30%。

### 4、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采取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时，需经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 5、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 6、现金分红政策

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由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

### 7、公司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年报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原因，以及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因特殊情况而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8、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9、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应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如根据自身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监管要求，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调整或者变更的，相关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充分论证，并听取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中小股东的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10、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政策的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保护等。如涉及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 备注 8

####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 (1) 公司承诺：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李素波承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3)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 备注 9

####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1) 公司承诺：

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1、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在公司的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则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3、若因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

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自有资金，从而为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及李素波，一致行动人清洁水公司、刘丹枫、吴基端、罗岚、李素益、崔红梅、黎泽华、贾凤莲、张和兴、李忠献、白涛、刘渊、贺维宇、李华敏、王金宏、李晋、陈安娜，及陈安娜的母亲 Angela Ying Gaches（非一致行动人）承诺：

本人/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1、本人/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人/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在公司的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则本人/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3、若因本人/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本人/本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所持有的相应市值的发行人股票，从而为本人/本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如果本人/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上市前股份在本人/本公司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本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股亲属（董事兼核心技术人员张慧春的配偶李素波、王同春的配偶刘丹枫以及高级管理人员陈安娜的母亲 Angela Ying Gaches）承诺：

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股亲属违反或未能履行在公司上市前个人作出的承诺以及在公司的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其他公开承诺事项，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股亲属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且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公司相应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自愿将各自在公司上市当年全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

(4) 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利欣水务、北控中科成承诺：

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1、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在公司的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则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3、若因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本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所持有的相应市值的发行人股票，从而为本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如果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上市前股份在本公司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发行人有权扣减本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备注 10

关于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慧春及实际控制人李素波承诺：

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共同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促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发行人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在本人知晓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以促使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2)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清洁水公司、刘丹枫、吴基端、罗岚、李素益、崔红梅、黎泽华、陈安娜、贾凤莲、张和兴、李忠献、白涛、刘渊、贺维宇、李华敏、王金宏、李晋承诺：

在本人作为一致行动人期间，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企业（如届时有）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发行人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在本人知晓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企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以促使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3)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利欣水务、北控中科成承诺：

在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为 5%以上（含）的期间内，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发行人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在本公司知晓范围内，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以促使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在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促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发行人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在本人知晓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以促使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 备注 11

#####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李素波作出如下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发行人（包括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下同）以外，本人未控制其他企业，也未以任何形式在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企业中持有权益或利益。

2、若发行人之股票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受本人控制的任何企业（如有）采取有效措施，不会：（1）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2）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发行人目前或今后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在发行人上市后，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发行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拥有优先权利。

4、本人作为发行人之控股股东及/或实际控制人，不会利用该等身份从事或通过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如有），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发行人的利益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2）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清洁水公司、刘丹枫、吴基端、罗岚、李素益、崔红梅、黎泽华、陈安娜、贾凤莲、张和兴、李忠献、白涛、刘渊、贺维宇、李华敏、王金宏、李晋作出如下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如有），目前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本人也未以任何形式在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的企业中持有权益或利益。

2、若发行人之股票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受本人控制的任何企业（如有）采取有效措施，不会：（1）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2）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发行人目前或今后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在发行人上市后，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发行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拥有优先权利。

4、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不会利用该等身份从事或通过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如有），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发行人的利益的业务或活动。

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重大关联交易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广州寰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64.33	2019.11.20	2019.11.21	2021.9.8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64.33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64.3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3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原因为：公司子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依靠子公司自身的资产情况较难获得的银行授信。因子公司实施技术方案类项目需要，在公司综合、审慎地考虑子公司实际需求后，为公司子公司提供了人民币 364.33 万元的保函类银行授信额度担保。

###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56,605.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93.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301.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	否	45,000.00	33,984.20	不适用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2022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8,943.49	13,621.68	不适用	1,093.18	3,279.87	不适用	不适用	计划建设期12个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9,000.00	不适用	0.00	9,021.6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3,943.49	56,605.88	不适用	1,093.18	12,301.51	不适用	-	-	不适用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 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								

受园区新驻企业和新投运项目排污的影响，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进水水质发生变化，该变化将对项目产品纯度及品质造成影响，经过审慎评估，预计项目建设启动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建设期延长至 2022 年 6 月，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科环境：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6）。公司不断实验以优化工艺，实验结论显示可在一定程度上有效改善水质变化的不利影响。考虑到项目原工艺的技术可行性已经过长时间验证，而针对短期水质变化优化实验结论的实际工程应用尚需一定时间详细验证。为确保本募投项目的顺利开展和稳定投运，公司基于目前项目进水水质出现变化的现状，计划使用项目预备费（预备费总预算为 2,636 万）针对性地实施生产性验证测试环节，利用已有和拟新增的设备研究水质变化后资源化产品生产的可靠性、稳定性及系统运行的相关参数。实施生产性试验由不可预知因素所致，本募投项目设计时，已对不可预见情况的应对以预备费形式进行了预留，现公司拟使用项目预备费进行针对性的生产性试验符合行业通常做法。

本次生产性试验预算约 685.2 万元，主要验证前端预处理与末端深度处理工艺，包括如下两个重点部分：

- 1) 对在原有工艺流程中新增“臭氧接触氧化设备”和“混凝沉淀设备”工艺系统进行工艺验证；
- 2) 对工艺流程中原有的“纳滤”、“冷冻结晶”等工艺段进行工艺参数优化。

##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在研发项目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膜通用平台装备、膜系统应用、膜系统运营三大核心技术进行持续研发，结合业务需要，围绕饮用水深度处理、污废水深度处理、新生水、污废水资源化应用和智慧水务等领域进行相关的研究，以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和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多个项目有重要进展，例如“污水深度处理中臭氧尾气回收循环利用研究”、“降低反渗透膜生物污染和有机污染的处理技术研究”、“难降解有机物去除技术研究”、“纳滤高回收率系统工艺研究”和“数字双胞胎的升级换代研究”项目等；主要研发项目部分已进入研发中后期阶段，完成了部分科研成果的产业化转化；部分项目正在申请国内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且已进入初审阶段或受理阶段。

**在购置研发中心大楼方面：**公司管理层经论证和讨论，拟将研发中心大楼的实施方式由购置场所改为自行建造，拟将地点由北京改为河北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主要原因如下：

	<p>1) 政策和配套支持优化 公司拟加大对膜的性能检测、膜的污染源检测、膜防污染和系统应用的药剂配方效果、稳定性、无害化等方面的研究开发投入，需要建立相应水质配方实验和研究中心，南堡经济开发区作为盐化工基地，较北京能提供更好的政策和配套支持。</p> <p>2) 研发中心大楼若在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落地，将有助于提升公司产研一体化；提高研发效率和范围；有利于统一规划管理和实施 “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南堡经济开发区”地处环京津、环渤海中心地带，是首都经济圈和环渤海经济带的交汇区域，且具有扎实雄厚的产业基础，全区工业企业近百家，涉及盐碱化工、精细化工、化纤、钛材料、硅材料等行业，是河北省五大化工基地之一的盐化工基地。同时，公司自 2006 年起就开始布局唐山南堡开发区的再生水及污废水资源化市场，包括唐山南堡再生水项目、唐山南堡污水处理提标项目等，现有项目能够与研发中心的研发内容相互促进，产研一体化，具有较强协同效应。</p> <p>根据募投项目变更的相关要求，公司正处于拟定变更后的研发中心建设初步方案设计、同相关设计院开展详细的可行性研究、与政府相关部门进行沟通的阶段，尚未满足提交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的条件，公司管理层将尽快完成相关文件编制并提请审议。 本募投项目计划的部分变更是公司管理层针对当前市场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结合公司的业务布局及中长期发展规划所做出的建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项目内容与公司主营业务高度相关，有利于加大公司研发投入、提高研发实力，加强核心竞争力。</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1,621.9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明确的鉴证意见，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具体置换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科环境：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8）。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自筹资金已完成从募资基金中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21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p>

	<p>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科环境：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2）。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50 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科环境：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7）。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暂未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报告期内，上海银行额度为 11,000 万元的结构存款产品于 2021 年 4 月到期。</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2021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拟将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以及存放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共计人民币 1 亿元，转存至公司拟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华桥支行新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科环境：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2）。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将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 1 亿元转存至该账户。</p>

注：该金额超过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的原因：超出金额为相应募集资金所产生的活期存款利息。

##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8,018,400.00	75.93				-2,918,300.00	-2,918,300.00	75,100,100.00	73.09
1、国家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4,683,650.00	53.22				-2,918,300.00	-2,918,300.00	51,765,350.00	50.3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1,393,400.00	20.82				-2,918,300.00	-2,918,300.00	18,475,100.00	17.98
境内自然人持股	33,290,250.00	32.40				0.00	0.00	33,290,250.00	32.40
4、外资持股	23,334,750.00	22.71				0.00	0.00	23,334,750.00	22.71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23,334,750.00	22.71				0.00	0.00	23,334,750.00	22.71
境外自然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741,600.00	24.08				2,918,300.00	2,918,300.00	27,659,900.00	26.92
1、人民币普通股	24,741,600.00	24.08				2,918,300.00	2,918,300.00	27,659,900.00	26.9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股份总数	102,760,000.00	100				0.00	0.00	102,760,000.00	100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战略投资者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所持限售股 98,300 股。

(2) 报告期内，特定股东所持限售股 2,820,000 股流通上市。其中，北京易二零壹号环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所持限售股 750,000 股、宁波中车光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限售股 2,070,000 股。

##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	--------	-----------	-----------	----------	------	--------

宁波光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0,000	2,070,000	0	0	首发承诺	2021-05-10
北京易二零壹号环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50,000	750,000	0	0	首发承诺	2021-05-10
合计	2,820,000	2,820,000	0	0	/	/

## 二、股东情况

### （一）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6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止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张慧春	0	25,892,250	25.20	25,892,250	25,892,250	无	/	境内自然人
Victorious Joy Water Services Limited	0	18,375,000	17.88	18,375,000	18,375,000	无	/	境外法人
北控中科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0	17,625,000	17.15	17,625,000	17,625,00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	0	4,959,750	4.83	4,959,750	4,959,750	无	/	境外法人
刘丹枫	0	2,956,500	2.88	2,956,500	2,956,500	无	/	境内自然人
吴基端	0	2,457,000	2.39	2,457,000	2,457,000	无	/	境内自然人
宁波光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70,000	2.01	0	0	无	/	其他
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减少98,300股	850,100	0.83	850,100	1,284,500	无	/	国有法人
罗岚	0	492,750	0.48	492,750	492,750	无	/	境内自然人
李素益	0	492,750	0.48	492,750	492,750	无	/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光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70,000		
王家建		299,436		人民币普通股		299,436		
刘章		257,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7,000		
曲颖		229,930		人民币普通股		229,930		
刘富明		215,308		人民币普通股		215,308		
陈通建		205,394		人民币普通股		205,394		
童茂盛		154,999		人民币普通股		154,999		
宋从胜		151,376		人民币普通股		151,376		
九坤投资(北京)有限公司一九坤私享2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0,710		人民币普通股		150,710		
杭州明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明良海明精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具体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具体情况。1、张慧春、李素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素波通过 Victorious Joy Water Services Limited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股东 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刘丹枫、吴基端、罗岚、李素益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的一致行动人。2、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李素波二人是夫妻关系；公司股东 Victorious Joy Water Services Limited 的股东 Angela Ying Gaches 为公司股东、董事会秘书陈安娜的母亲；刘丹枫为公司董事王同春配偶；公司股东李素益为实际控制人李素波的妹妹。3、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其他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张慧春	25,892,250	2023-05-08	0	首发承诺
2	Victorious Joy Water Services Limited	18,375,000	2023-05-08	0	首发承诺
3	北控中科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7,625,000	2021-11-20	0	首发承诺
4	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	4,959,750	2023-05-08	0	首发承诺
5	刘丹枫	2,956,500	2023-05-08	0	首发承诺
6	吴基端	2,457,000	2023-05-08	0	首发承诺
7	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850,100	2022-05-08	0	首发承诺
8	罗岚	492,750	2023-05-08	0	首发承诺
9	李素益	492,750	2023-05-08	0	首发承诺
10	贾凤莲	128,250	2023-05-08	0	首发承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张慧春、李素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 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刘丹枫、吴基端、罗岚、李素益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的一致行动人。</p> <p>2、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李素波二人是夫妻关系；公司股东李素益为实际控制人李素波的妹妹；刘丹枫为公司董事王同春配偶。</p>
------------------	---

####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 (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2020-05-08	2022-05-08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为招商证券的全资子公司，以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另类投资子公司身份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战略配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所获配的本次战略配售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在此期间内，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不通过任何形式在限售期内转让其所持有的本次战略配售的股票。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401,576,230.75	450,353,069.1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350,000.00	110,694,356.1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263,712,115.89	286,340,916.11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4,705,759.72	1,814,614.52
预付款项	七、7	3,563,853.13	4,845,555.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9,780,066.10	4,769,941.8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59,747,588.53	64,685,247.27
合同资产	七、10	348,779,032.62	230,647,602.0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80,370,279.89	58,568,160.07
流动资产合计		1,172,584,926.63	1,212,719,462.69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30,502,094.85	31,774,895.20
在建工程	七、22	209,205,310.81	191,258,782.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8,457,507.02	
无形资产	七、26	30,485,983.12	31,364,593.69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1,329,007.59	1,329,007.59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2,179,202.35	13,840,468.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6,865,058.22	5,475,537.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9,024,163.96	275,043,285.75
资产总计		1,471,609,090.59	1,487,762,748.44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32	21,976,721.00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34,212,042.94	29,517,337.63
应付账款	七、36	279,624,165.13	332,996,612.2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4,021,738.99	43,447,010.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675,908.35	10,368,453.43
应交税费	七、40	2,201,064.18	9,894,028.75
其他应付款	七、41	2,442,244.78	5,154,689.64
其中：应付利息		23,502.00	30,099.1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59,352,221.33	51,768,627.19
流动负债合计		437,506,106.70	507,146,759.30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8,739,470.0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5,558,620.67	5,701,149.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298,090.72	5,701,149.41
负债合计		451,804,197.42	512,847,908.7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02,760,000.00	102,7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613,466,887.18	615,882,599.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571,627.43	582,010.1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8,960,821.88	18,960,821.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60,985,636.65	227,298,718.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96,744,973.14	965,484,150.48
少数股东权益		23,059,920.03	9,430,689.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9,804,893.17	974,914,839.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71,609,090.59	1,487,762,748.44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郝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冬洋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50,933,834.69	425,722,403.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110,694,356.1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0.00	
应收账款	十七、1	284,889,626.60	313,983,733.52
应收款项融资		3,964,000.00	
预付款项		4,397,104.63	9,485,083.71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78,584,171.28	67,936,094.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1,652,507.25	57,407,014.54
合同资产		349,290,405.89	232,351,505.3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477,848.04	34,883,191.48
流动资产合计		1,181,189,498.38	1,252,463,382.45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21,355,138.90	92,633,278.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46,837.25	7,240,000.3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457,507.02	
无形资产		1,578,698.06	1,671,923.3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68,818.40	3,292,521.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12,522.67	4,604,325.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919,522.30	109,442,048.35
资产总计		1,327,109,020.68	1,361,905,430.80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1,976,721.00	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212,042.94	29,517,337.63
应付账款		258,749,997.75	309,930,015.1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4,021,738.99	43,447,010.37
应付职工薪酬		2,221,047.95	8,362,492.25
应交税费		1,081,651.67	8,616,956.52
其他应付款		2,906,288.88	4,615,436.37
其中：应付利息		23,502.00	21,388.0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8,276,660.60	50,589,688.32
流动负债合计		413,446,149.78	475,078,936.57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739,470.0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39,470.05	
负债合计		422,185,619.83	475,078,936.5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2,760,000.00	102,7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5,807,419.60	615,807,419.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960,821.88	18,960,821.88
未分配利润		167,395,159.37	149,298,252.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4,923,400.85	886,826,494.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27,109,020.68	1,361,905,430.80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郝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冬洋

###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5,348,369.10	213,890,659.5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55,348,369.10	213,890,659.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2,900,821.73	177,927,297.5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72,418,816.75	149,295,186.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533,273.83	264,028.34
销售费用	七、63	7,437,826.78	4,656,782.51
管理费用	七、64	25,079,274.12	19,117,584.53
研发费用	七、65	9,337,550.05	5,728,993.74
财务费用	七、66	-1,905,919.80	-1,135,278.07
其中：利息费用		775,187.87	778,722.45

利息收入		2,823,821.01	1,735,125.99
加：其他收益	七、67	609,480.61	75,664.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050,906.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8,103,514.75	-170,267.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004,420.07	35,868,758.1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79,278.74	1,642,528.7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890.33	223,162.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182,808.48	37,288,124.0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577,795.02	6,283,137.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605,013.46	31,004,986.7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605,013.46	31,004,986.7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686,917.98	30,242,188.6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1,904.52	762,798.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382.72	-20,926.8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382.72	-20,926.8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382.72	-20,926.8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382.72	-20,926.85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594,630.74	30,984,059.9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676,535.26	30,221,261.8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1,904.52	762,798.0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郝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冬洋

###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04,161,607.92	170,149,272.88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50,406,561.58	126,201,282.69
税金及附加		324,248.39	163,735.34
销售费用		5,872,202.36	4,070,272.08
管理费用		17,457,604.53	13,496,550.67
研发费用		7,690,598.30	4,737,767.43
财务费用		-1,965,618.51	-1,283,874.13
其中：利息费用		687,124.04	483,483.61
利息收入		2,793,769.36	1,702,844.09
加：其他收益		538,816.44	61,319.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051,178.09	2,545,885.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90,310.63	517,437.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675,695.17	25,888,181.60
加：营业外收入			1,5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81.17	223,162.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675,414.00	27,165,018.76
减：所得税费用		1,578,507.38	4,074,745.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096,906.62	23,090,273.2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096,906.62	23,090,273.2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096,906.62	23,090,273.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郝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冬洋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9,289,143.21	121,229,056.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146.1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577,441.94	5,602,102.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875,731.25	126,831,159.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0,236,031.16	178,622,131.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623,432.34	27,592,213.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76,716.70	18,208,957.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7,896,860.68	23,044,248.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833,040.88	247,467,551.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57,309.63	-120,636,391.7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45,534.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745,534.25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50,145.40	23,514,697.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44,848.5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94,993.95	23,514,697.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850,540.30	-23,514,697.5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90,000.00	586,181,351.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9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976,721.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66,721.00	596,181,351.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	22,895,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1,407.18	818,116.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591,947.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81,407.18	44,305,564.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5,313.82	551,875,787.06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05,673.17	137,818.22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49,627,128.68	407,862,515.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9,783,492.41	192,332,695.3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90,156,363.73</b>	<b>600,195,211.30</b>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郝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冬洋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471,083.01	92,856,933.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8,613.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95,202.80	5,566,201.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174,899.37	98,423,135.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9,836,101.11	149,109,210.9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778,560.18	20,819,157.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89,850.88	13,993,430.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568,030.86	42,719,152.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372,543.03	226,640,951.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197,643.66	-128,217,816.6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45,534.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745,534.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6,668.54	2,374,871.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721,860.9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68,529.44	2,374,871.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177,004.81	-2,374,871.27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6,181,351.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76,721.00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76,721.00		596,181,351.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2,895,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4,632.18		640,083.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91,947.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84,632.18		44,127,531.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2,088.82		552,053,820.39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05,673.17	137,332.11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75,634,223.20	421,598,464.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5,615,659.28	162,682,498.7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39,981,436.08	584,280,963.25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郝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冬洋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2,760,000.00				615,882,599.78		582,010.15		18,960,821.88		227,298,718.67		965,484,150.48	9,430,689.25	974,914,839.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760,000.00				615,882,599.78		582,010.15		18,960,821.88		227,298,718.67		965,484,150.48	9,430,689.25	974,914,839.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2,415,712.60		-10,382.72				33,686,917.98		31,260,822.66	13,629,230.78	44,890,053.44

“一” 号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0,382.72				33,686,917.98		33,676,535.26	1,081,904.52	32,594,630.74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2,415,712.60							-2,415,712.60	14,711,135.30	12,295,422.70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13,190,000.00	13,190,000.00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4. 其 他					-2,415,712.60							-2,415,712.60	1,521,135.30	-894,577.30
(三) 利润分 配														
1. 提 取盈余 公积														
2. 提 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760,000.00				613,466,887.18	571,627.43		18,960,821.88		260,985,636.65		996,744,973.14	23,059,920.03	1,019,804,893.17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070,000.00				75,527,564.82		491,253.40		13,883,105.21		168,448,844.58		335,420,768.01	7,344,723.43	342,765,491.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19,572.29		-176,150.61		-195,722.90		-195,722.9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070,000.00			75,527,564.82		491,253.40		13,863,532.92		168,272,693.97		335,225,045.11	7,344,723.43	342,569,768.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690,000.00			540,355,034.96		90,756.75		5,097,288.96		59,026,024.70		630,259,105.37	2,085,965.82	632,345,071.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756.75				71,624,793.66		71,715,550.41	2,443,943.54	74,159,493.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690,000.00			540,355,034.96								566,045,034.96	536,522.74	566,581,557.7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690,000.00			540,368,770.83								566,058,770.83	600,000.00	566,658,770.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735.87								-13,735.87	-63,477.26	-77,213.13
(三) 利润分配								5,097,288.96	-12,598,768.96			-7,501,480.00	-894,500.46	-8,395,980.46
1. 提取盈余公积								5,097,288.96	-5,097,288.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501,480.00			-7,501,480.00	-894,500.46	-8,395,980.4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760,000.00				615,882,599.78	582,010.15	18,960,821.88	227,298,718.67	965,484,150.48	9,430,689.25	974,914,839.73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郝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冬洋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2,760,000.00				615,807,419.60				18,960,821.88	149,298,252.75	886,826,494.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760,000.00				615,807,419.60				18,960,821.88	149,298,252.75	886,826,494.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96,906.62	18,096,906.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096,906.62	18,096,906.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760,000.00				615,807,419.60				18,960,821.88	167,395,159.37	904,923,400.85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070,000.00				75,438,648.77				13,883,105.21	111,100,282.75	277,492,036.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19,572.29	-176,150.61	-195,722.9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070,000.00				75,438,648.77				13,863,532.92	110,924,132.14	277,296,313.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5,690,000.00				540,368,770.83				5,097,288.96	38,374,120.61	609,530,180.4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0,972,889.57	50,972,889.5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690,000.00				540,368,770.83						566,058,770.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690,000.00				540,368,770.83						566,058,770.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097,288.96	-12,598,768.96	-7,501,4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097,288.96	-5,097,288.9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501,480.00	-7,501,48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760,000.00				615,807,419.60				18,960,821.88	149,298,252.75	886,826,494.23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郝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冬洋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6层1601内A1601。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

组织结构：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董事会是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

法定代表人：张慧春。

（二）经营范围：环境保护设施运营；环境保护技术、水处理及污水处理技术、苦咸水及海水淡化技术、水及水中价值物再生回用和资源化技术、环保节能技术、生态修复技术、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工艺设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计算机系统集成；工程控制与管理软件和相应网络的技术开发；转让自有技术；技术推广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不含医用软件）；软件开发；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填料、滤料、膜材料及膜组件、自行开发的产品、通讯设备、软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进出口（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承包境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8月24日决议批准。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18户：广州寰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原平中荷净水设备有限公司、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唐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唐山蓝荷科技有限公司、河北蓝荷水务有限公司、香港中荷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金科环境有限公司、广州金科水务工程有限公司、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陕西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天津艾瑞克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天津玉律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金慧科水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金科环境（东莞）有限公司、北京北控金科海淡科技有限公司、无锡市锡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与金科环境（广东）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比上年增加两户。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或情况。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6.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和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

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1）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2）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1.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

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 ①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②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i.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客户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ii. 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 ③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保证金、押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代垫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关联方款项

#### （2）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12. 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 应收票据的相应内容。

##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 应收票据的相应内容。

## 14. 其他应收款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 应收票据的相应内容。

##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低值易耗品、未结算工程、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和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16.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

合同资产发生减值损失，按应减记金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时，做相反分录。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 应收票据的相应内容。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

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23.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0-5%	3.17%-1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0-10%	4.75%-2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10%	9.5%-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0-10%	7.92%-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0-5	0-10%	18%-50%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

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

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 29.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32. 合同负债

####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 33. 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8. 收入

###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公司业务主要包括：提供以膜技术为核心的污水处理与资源化整体技术解决方案，包括方案设计、系统安装和工程技术调试、运营技术支持，以及项目建成后的托管运营服务等；市政与给排水工程以及 BOT 业务。

#### 1.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不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三个条件，所以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在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 2. 建造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 3.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 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 1 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 1 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 4. 本公司各类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

本公司涉及的商品销售，主要为药剂、再生水等的销售，在履约义务履行完毕后客户验收时确认收入。

##### (2) 运营服务收入确认

在取得客户确认的运营费确认单据或其他有效确认资料时，对应确认相关收入。

##### (3) 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本公司建造合同收入主要为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业务，本公司按照已经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后，根据预计合同总收入计算确定当期应确认的完工收入及相

应结转的合同成本。资产负债表日，在确定完工进度的同时须取得由监理单位或建设总包单位进行确认后的竣工验收单或完工进度表。

#### (4) BOT 业务收入确认

本公司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建造期间，公司按照

(3) 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方法确认建造期收入。基础设施建成后，公司按照 (2) 运营服务收入确认的方法在取得客户确认的运营费确认单据或其他有效确认资料时确认相关收入。

合同规定本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在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如收费金额确定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如收费金额不确定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类型。

###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中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时，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4、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 5、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之前的政府补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前）进行会计处理。

##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42. 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②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公司的租赁业务为经营租赁

##### ①经营租赁

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国家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而进行的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具体金额参见本节“28. 使用权资产”、“34. 租赁负债”。

其他说明:

根据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对于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50,353,069.13	450,353,069.13	
结算备付金		-	
拆出资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694,356.16	110,694,356.16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286,340,916.11	286,340,916.11	

应收款项融资	1,814,614.52	1,814,614.52	
预付款项	4,845,555.51	4,845,555.51	
应收保费		-	
应收分保账款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其他应收款	4,769,941.88	4,769,941.88	
其中：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存货	64,685,247.27	64,685,247.27	
合同资产	230,647,602.04	230,647,602.04	
持有待售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58,568,160.07	58,568,160.07	
流动资产合计	1,212,719,462.69	1,212,719,462.69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债权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
长期应收款			-
长期股权投资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31,774,895.20	31,774,895.20	-
在建工程	191,258,782.84	191,258,782.84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10,409,239.41	10,409,239.41
无形资产	31,364,593.69	31,364,593.69	-
开发支出		-	-
商誉	1,329,007.59	1,329,007.59	-
长期待摊费用	13,840,468.53	13,840,468.5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75,537.90	5,475,537.9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5,043,285.75	285,452,525.16	10,409,239.41
资产总计	1,487,762,748.44	1,498,171,987.85	10,409,239.4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29,517,337.63	29,517,337.63	
应付账款	332,996,612.29	332,996,612.2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3,447,010.37	43,447,010.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368,453.43	10,368,453.43	
应交税费	9,894,028.75	9,894,028.75	
其他应付款	5,154,689.64	5,154,689.64	
其中：应付利息	30,099.17	30,099.1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1,768,627.19	51,768,627.19	
流动负债合计	507,146,759.30	507,146,759.30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409,239.41	10,409,239.4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701,149.41	5,701,149.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01,149.41	16,110,388.82	10,409,239.41
负债合计	512,847,908.71	523,257,148.12	10,409,239.4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2,760,000.00	102,7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5,882,599.78	615,882,599.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82,010.15	582,010.1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960,821.88	18,960,821.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7,298,718.67	227,298,718.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965,484,150.48	965,484,150.48	
少数股东权益	9,430,689.25	9,430,689.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974,914,839.73	974,914,839.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487,762,748.44	1,498,171,987.85	10,409,239.41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25,722,403.05	425,722,403.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694,356.16	110,694,356.1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13,983,733.52	313,983,733.5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485,083.71	9,485,083.71	
其他应收款	67,936,094.67	67,936,094.67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7,407,014.54	57,407,014.54	
合同资产	232,351,505.32	232,351,505.3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883,191.48	34,883,191.48	
流动资产合计	1,252,463,382.45	1,252,463,382.45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2,633,278.00	92,633,278.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240,000.35	7,240,000.3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409,239.41	10,409,239.41
无形资产	1,671,923.39	1,671,923.3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92,521.20	3,292,521.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04,325.41	4,604,325.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442,048.35	119,851,287.76	10,409,239.41
资产总计	1,361,905,430.80	1,372,314,670.21	10,409,239.4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517,337.63	29,517,337.63	
应付账款	309,930,015.11	309,930,015.11	
预收款项		-	
合同负债	43,447,010.37	43,447,010.37	
应付职工薪酬	8,362,492.25	8,362,492.25	
应交税费	8,616,956.52	8,616,956.52	
其他应付款	4,615,436.37	4,615,436.37	
其中：应付利息	21,388.00	21,388.0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0,589,688.32	50,589,688.32	
流动负债合计	475,078,936.57	475,078,936.57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409,239.41	10,409,239.4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0,409,239.41	10,409,239.41
负债合计	475,078,936.57	485,488,175.98	10,409,239.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2,760,000.00	102,7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5,807,419.60	615,807,419.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960,821.88	18,960,821.88	
未分配利润	149,298,252.75	149,298,252.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6,826,494.23	886,826,494.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61,905,430.80	1,372,314,670.21	10,409,239.41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6%、13%、11%、10%、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	25%、16.5%、15%、1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5
陕西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5
江苏金慧科水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金科环境（东莞）有限公司	5

广州寰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15
原平中荷净水设备有限公司	25
唐山蓝荷科技有限公司	15
香港中荷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50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注 1	0
唐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25
上海金科环境有限公司	15
广州金科水务工程有限公司注 2	5
河北蓝荷水务有限公司	25
北京北控金科海淡科技有限公司	25
无锡市锡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25
金科环境（广东）有限公司	25

注 1：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从事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开发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海水淡化等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19-2021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22-2024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9 年第 60 号，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以下称第三方防治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唐山蓝荷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注 2：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批准号为 GR201811004741，有效期 3 年。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金科环境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批准号为 GR201931005723，有效期 3 年。

### 2、所得税优惠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从事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开发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海水淡化等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经原平市国家税务局批准，2014-2016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7-2019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19-2021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22-2024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广州金科水务工程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2021 年按 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3、增值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退（免）税无纸化申报试点工作的通知（税总函[2017]176号），公司符合出口退（免）税申报条件，享有增值税出口退（免）税的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子公司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属于资源综合利用企业，享有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6,234.59	80,554.74
银行存款	390,012,106.61	439,678,065.93
其他货币资金	11,487,889.55	10,594,448.46
合计	401,576,230.75	450,353,069.1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81,763.46	26,744.48

其他说明：

注：本期末其他货币资金系保函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承兑汇票保证金，其中受限金额11,419,867.02元。货币资金中还存在发放农民工工资劳务费专用账户使用有限制的款项463,652.27元。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0,000.00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1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利息		694,356.16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350,000.00	110,694,356.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36,897,245.94
1 至 2 年	100,050,495.24
2 至 3 年	45,356,276.4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0,687,284.80
4 至 5 年	2,289,413.20
5 年以上	8,271,651.12

减：坏账准备	39,840,250.90
合计	263,712,115.89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13,000.00	1.26	3,813,000.00	100.00		3,813,000.00	2.17	3,813,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9,739,366.79	98.80	36,027,250.90	12.02	263,712,115.89	314,502,972.95	98.80	28,162,056.84	8.95	286,340,916.11
合计	303,552,366.79	/	39,840,250.90	/	263,712,115.89	318,315,972.95	/	31,975,056.84	/	286,340,916.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大庆市新中瑞环保有限公司	3,813,000.00	3,81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813,000.00	3,813,000.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该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中账龄为 2-3 年共计 3,780,000.00 元，账龄 5 年以上共计 33,000.00 元。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客户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6,897,245.94	6,843,733.12	5.00
1 至 2 年	100,050,495.24	10,005,049.52	10.00
2 至 3 年	45,356,276.49	9,071,255.30	20.00
3 至 4 年	10,687,284.80	4,274,913.92	40.00
4 至 5 年	2,289,413.20	1,373,647.92	60.00
5 年以上	4,458,651.12	4,458,651.12	100.00
合计	299,739,366.79	36,027,250.90	12.0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损失	31,975,056.84	7,865,194.06				39,840,250.90
合计	31,975,056.84	7,865,194.06				39,840,250.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客户 1	26,992,936.66	8.89	2,285,015.18
客户 2	22,684,062.58	7.47	1,134,203.13
客户 3	22,422,352.97	7.39	2,561,252.21
客户 4	20,378,081.00	6.71	1,018,904.05

客户 5	16,417,001.66	5.41	1,641,700.17
合计	108,894,434.87	35.87	8,641,074.74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705,759.72	1,814,614.52
合计	4,705,759.72	1,814,614.5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58,642.13	60.94	4,364,544.66	90.08
1至2年	1,430,000.00	37.11	405,249.85	8.36
2至3年	4,950.00	0.13	5,500.00	0.11
3年以上	70,261.00	1.82	70,261.00	1.45
合计	3,563,853.13	100.00	4,845,555.51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唐山供电公司	963,240.01	25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720,000.00	18.68
唐山市森景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	12.97
青岛国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241.20	10.91
昆山邓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315,000.00	8.17
合计	2,918,481.21	75.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780,066.10	4,769,941.88
合计	9,780,066.10	4,769,941.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808,221.93
1 至 2 年	253,624.00
2 至 3 年	240,456.7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9,380.50
4 至 5 年	-
5 年以上	930,658.00
减：坏账准备	1,522,275.05
合计	9,780,066.1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9,165,100.99	3,914,341.92
员工备用金	540,902.60	61,029.72
出口退税		
其他	1,596,337.56	2,078,524.60
合计	11,302,341.15	6,053,896.24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283,954.36			1,283,954.36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283,954.36			1,283,954.36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38,320.69			238,320.6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余额	1,522,275.05			1,522,275.0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1,283,954.36	238,320.69				1,522,275.05
合计	1,283,954.36	238,320.69				1,522,275.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节能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6,642,825.94	1年以内	58.77	332,141.30
响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投标保证金	800,000.00	1年以内	7.08	40,000.00
北京洛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482,105.50	4年以内	4.27	88,214.80
北京中关村电子城建设有限公司	押金、其他 (预付房租)	398,156.67	1年以内	3.52	19,907.83
北京中电联环保工程有限公司(CEC)	押金	279,658.00	5年以上	2.47	279,658.00
合计	/	/	/	/	/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010,500.50		21,010,500.50	22,863,716.96		22,863,716.96
在产品	2,661,526.94		2,661,526.94	5,745,969.22		5,745,969.22
库存商品	27,563,927.91	1,200,000.00	26,363,927.91	27,563,927.91	1,200,000.00	26,363,927.91

合同履约成本	9,711,633.18		9,711,633.18	9,711,633.18		9,711,633.18
合计	60,947,588.53	1,200,000.00	59,747,588.53	65,885,247.27	1,200,000.00	64,685,247.27

注：2019年7月，公司与中节能水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节能公司”）签订了《贵阳市南明河流域水环境系统提升工程-六广门污水处理工程12万t/dMBR膜系统工艺包采购项目》合同（以下简称“项目”）。因多方面原因，项目出现了部分膜片脱丝、夹泥或破损的问题。公司收到中节能公司单方面提出合同解除的通知，公司已书面回复坚持继续履行合同。公司组织的外部专家团队分析认为：“本项目交叉施工、调试运营条件、生化污泥系统、膜产品等多种因素导致了短期内膜片的夹泥破损，进而导致产水量不足。”。上述因素中本项目土建施工、调试运营条件、生化污泥系统不由公司负责/提供，目前该事项在沟通解决中，存在合同供货范围的变更及结算等的不确定性。2020年至今，该项目没有进一步确认财务合同收入，截止本报告期末，项目累计财务合同收入确认的进度为22.45%，并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120万元。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200,000.00					1,200,000.0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200,000.00					1,200,000.00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49,513,723.27	734,690.65	348,779,032.62	231,382,292.69	734,690.65	230,647,602.04
合计	349,513,723.27	734,690.65	348,779,032.62	231,382,292.69	734,690.65	230,647,602.04

合同资产增加主要系公司未结算工程增加所致。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结转销项税额	47,391,963.17	33,072,154.47
待抵扣进项税额	32,978,316.72	21,925,464.63
预缴所得税		233,899.93
其他		3,336,641.04
合计	80,370,279.89	58,568,160.07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 21、固定资产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0,515,953.91	31,774,895.20
固定资产清理	-13,859.06	
合计	30,502,094.85	31,774,895.20

其他说明：

无

###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287,994.11	32,306,950.58	2,209,004.49	6,322,707.44	52,126,656.62
2. 本期增加金额		2,433.10	67,460.17	414,077.97	483,971.24
(1) 购置		2,433.10	67,460.17	414,077.97	483,971.2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17,094.02	5,517.94	522,611.96
(1) 处置或报废			517,094.02	5,517.94	522,611.96
4. 期末余额	11,287,994.11	32,309,383.68	1,759,370.64	6,731,267.47	52,088,015.9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16,451.15	13,918,704.97	1,308,328.58	2,808,276.72	20,351,761.42

2. 本期增加金额	257,836.62	761,697.18	147,713.31	413,713.48	1,580,960.59
(1) 计提	257,836.62	761,697.18	147,713.31	413,713.48	1,580,960.59
3. 本期减少金额			356,794.86	3,865.16	360,660.02
(1) 处置或报废			356,794.86	3,865.16	360,660.02
4. 期末余额	2,574,287.77	14,680,402.15	1,099,247.03	3,218,125.04	21,572,061.9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713,706.34	17,628,981.53	660,123.61	3,513,142.43	30,515,953.91
2. 期初账面价值	8,971,542.96	18,388,245.61	900,675.91	3,514,430.72	31,774,895.20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再生水厂工程项目	200.00	详见其他说明 1
膜滤系统成套设备项目	616.76	详见其他说明 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再生水厂工程项目:子公司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原平公司”)坐落于原平市污水处理厂南侧的建筑物,原值 4,560,283.23 元,建筑面积约 425 平方米,因建设过程中未办理规

划、施工等行政许可手续，故无法办理取得房屋产权证。鉴于上述历史原因，原平市人民政府秘书处确认该建筑物属于无证建筑，但不属于违法用地的违章建筑。该建筑物建设过程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原平公司不会因此受到任何行政处罚。原平市人民政府秘书处同意该建筑物及其对应土地的使用维持现状，待条件成熟后由国土资源局、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等主管部门予以办理相应的房屋登记手续。原平市人民政府秘书处已出具相关证明文件。

2、膜滤系统成套设备项目:2018年7月，公司与原平市人民政府签署《深度水处理研发制造中心京津冀转移项目合作协议》，为了兑现“当年完成搬迁，当年投产、当年纳税”的约定，立即启动了工厂从北京向原平的搬迁、临时厂房租赁，以及在自有土地上新厂房的建设等工作。虽然原平市政府于2019年8月出具了书面文件，确认原平中荷不会因为上述情况受到原平市政府及下属行政机关的任何行政处罚，并将协调下属行政机关尽快办理新厂房相应手续，但是公司仍面临上述新厂房相应手续可能一直无法办理完成的风险，以及仍面临被上级政府进行行政处罚的风险，届时可能需要重新建设新厂房，并因此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 22、在建工程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09,205,310.81	191,258,782.84
工程物资		
合计	209,205,310.81	191,258,782.84

其他说明：

无

###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特许经营项目公司建造期间发生费用	197,728,907.80		197,728,907.80	191,258,782.84		191,258,782.84
东莞桥头镇项目	5,613,217.40		5,613,217.40			

锡山再生水项目	5,863,185.61		5,863,185.61			
合计	209,205,310.81		209,205,310.81	191,258,782.84		191,258,782.84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唐山市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项目	172,530,000.00	158,598,723.17	5,676,168.51	0	0	164,274,891.68	95.22	95.22	0	0	0	自筹资金
合计	172,530,000.00	158,598,723.17	5,676,168.51	0	0	164,274,891.68	/	/	0	0	0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办公室租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409,239.41	10,409,239.4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0,409,239.41	10,409,239.4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951,732.39	1,951,732.3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951,732.39	1,951,732.3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457,507.02	8,457,507.02
2. 期初账面价值	10,409,239.41	10,409,239.41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特许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67,340.00	2,827,324.89	34,343,036.12	39,537,701.01
2. 本期增加金额		144,836.37		144,836.37
(1) 购置		144,836.37		144,836.3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67,340.00	2,972,161.26	34,343,036.12	39,682,537.3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18,205.21	1,155,401.50	6,599,500.61	8,173,107.32
2. 本期增加金额	23,673.72	433,501.44	566,271.78	1,023,446.94
(1) 计提	23,673.72	433,501.44	566,271.78	1,023,446.9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41,878.93	1,588,902.94	7,165,772.39	9,196,554.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25,461.07	9,200,847.89	19,359,674.16	30,485,983.12
2. 期初账面价值	1,949,134.79	1,671,923.39	27,743,535.51	31,364,593.6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2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 成的		处置		

广州寰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29,007.59					1,329,007.59
合计	1,329,007.59					1,329,007.59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膜更换费	4,083,431.01		777,812.58		3,305,618.43
设备改造费	6,383,635.23	221,575.10	276,270.20		6,328,940.13
办公室装修费	3,141,381.83		803,447.20		2,337,934.63
其他	232,020.46		25,311.30		206,709.16
合计	13,840,468.53	221,575.10	1,882,841.28	-	12,179,202.35

其他说明：

无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860,457.06	43,725,302.60	5,470,936.74	35,193,701.8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601.16	18,404.64	4,601.16	18,404.64
可抵扣亏损				
合计	6,865,058.22	43,743,707.24	5,475,537.90	35,212,106.51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1,976,721.00	20,000,000.00
合计	21,976,721.00	2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4,212,042.94	29,517,337.63
合计	34,212,042.94	29,517,337.6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85,107,241.48	257,807,656.62
1年以上	94,516,923.65	75,188,955.67
合计	279,624,165.13	332,996,612.29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邯郸市邯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690,627.24	未到付款期
上海水业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0,315,058.97	未到付款期
江苏申新工程有限公司	7,256,880.76	未到付款期
海南立昇净水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6,739,818.48	未到付款期
无锡虹业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5,551,195.47	未到付款期
中铁一局集团市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4,940,460.33	未到付款期

天津市天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911,662.48	未到付款期
无锡前信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4,528,329.61	未到付款期
中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358,108.98	未到付款期
工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3,140,337.88	未到付款期
合计	66,432,480.2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7、预收款项

####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8、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	34,021,738.99	43,447,010.37
合计	34,021,738.99	43,447,010.37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368,453.43	28,567,809.42	35,425,733.78	3,510,529.0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997,372.27	1,963,010.49	34,361.78
三、辞退福利		131,017.50		131,017.5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368,453.43	30,696,199.19	37,388,744.27	3,675,908.35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333,120.44	24,285,375.90	31,202,111.96	3,416,384.38
二、职工福利费		809,654.11	804,747.11	4,907.00
三、社会保险费	16,962.22	1,238,280.03	1,177,459.87	77,782.3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107.34	1,114,841.02	1,055,041.16	74,907.20
工伤保险费		63,734.81	63,356.53	378.28
生育保险费	1,854.88	59,704.20	59,062.18	2,496.90
四、住房公积金	10,152.00	1,592,465.48	1,601,465.48	1,15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218.77	642,033.90	639,949.36	10,303.3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368,453.43	28,567,809.42	35,425,733.78	3,510,529.07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20,503.55	1,887,373.63	33,129.92
2、失业保险费		76,868.72	75,636.86	1,231.8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997,372.27	1,963,010.49	34,361.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151,400.41	4,255,571.99
企业所得税	2,085,378.31	3,745,659.55
个人所得税	200,741.70	1,193,561.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7,196.97
教育费附加		212,283.55
其他税费	66,344.58	189,755.43
合计	2,201,064.18	9,894,028.75

其他说明：

无

#### 41、其他应付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3,502.00	30,099.1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18,742.78	5,124,590.47
合计	2,442,244.78	5,154,689.64

其他说明：

无

#####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3,502.00	30,099.17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3,502.00	30,099.1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往来款	407,929.64	623,338.37
保证金	100,000.00	160,000.00
其他	75,827.51	953,976.45
单位往来	1,834,985.63	3,387,275.65
合计	2,418,742.78	5,124,590.4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59,352,221.33	51,768,627.19
合计	59,352,221.33	51,768,627.1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办公室租赁	8,739,470.05	10,409,239.41
合计	8,739,470.05	10,409,239.41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701,149.41		142,528.74	5,558,620.67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5,701,149.41		142,528.74	5,558,620.6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跨界断面 水质生态 补偿专项 资金	4,597,701.14		114,942.53			4,482,758.61	与资产相关
中央财政 农村节能 减排专项 资金	1,103,448.27		27,586.21			1,075,862.06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2,760,000.00						102,76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15,807,419.60		2,415,712.60	613,391,707.00
其他资本公积	75,180.18			75,180.18
合计	615,882,599.78	-	2,415,712.60	613,466,887.1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资本公积减少 2,415,712.60 元系购买子公司唐山蓝荷少数股东股权所致。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582,010.15	-10,382.72				-10,382.72		571,627.43

综合收益								
其中： 权益法 下可转 损益的 其他综 合收益								
其他债 权投资 公允价 值变动								
金融资 产重分 类计入 其他综 合收益 的金额								
其他债 权投资 信用减 值准备								
现金流 量套期 储备								
外币财 务报表 折算差 额	582,010.15	-10,382.72				-10,382.72		571,627.43
其他综 合收益 合计	582,010.15	-10,382.72				-10,382.72		571,627.4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18,960,821.88			18,960,821.88
合计	18,960,821.88			18,960,821.8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7,298,718.67	168,448,844.5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76,150.6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7,298,718.67	168,272,693.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686,917.98	71,624,793.6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097,288.9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501,48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0,985,636.65	227,298,718.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	202,679,992.02	146,228,101.29	174,919,525.45	127,401,991.65
污废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	14,626,510.61	5,419,157.22	9,689,171.65	3,571,627.69
运营服务	37,930,786.97	20,673,745.40	29,170,882.94	18,223,754.32
其他业务	111,079.50	97,812.84	111,079.50	97,812.84
合计	255,348,369.10	172,418,816.75	213,890,659.54	149,295,186.50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6,727.02	96,894.43
教育费附加	161,947.87	69,210.31
印花税	129,889.82	88,547.24
其它	14,709.12	9,376.36
合计	533,273.83	264,028.34

其他说明：

无

##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及社保	3,176,475.37	2,445,314.85
业务招待费	1,424,784.65	1,208,656.80
交通及差旅费	738,351.85	474,486.73
会议及广告宣传费	105,303.64	262,786.62
办公费	36,573.98	188,577.65
其他	1,956,337.29	76,959.86
合计	7,437,826.78	4,656,782.5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及社保	15,384,909.56	10,917,445.29
业务招待费	885,630.43	1,304,425.93
差旅交通费	400,963.71	297,256.17
办公费	321,284.30	231,118.53
通讯费	122,968.59	212,386.04
房租水电费	635,055.92	1,491,457.44
资产折旧摊销费	3,636,279.99	617,040.85
中介机构服务费	1,256,015.51	1,877,377.64
会议费	614,263.36	1,422,810.28
董事会会费	230,000.04	230,000.04
其他	1,591,902.71	516,266.32
合计	25,079,274.12	19,117,584.5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工资及社保公积金	4,475,314.65	3,930,399.27
研发领用原材料	2,072,226.69	428,729.41
折旧费	415,374.91	416,821.16
办公费	749,070.30	497,158.15
差旅交通费	261,446.50	39,014.62
其他费用	1,364,117.00	416,871.13
合计	9,337,550.05	5,728,993.74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75,187.87	648,722.45
减：利息收入	-2,823,821.01	-1,735,125.99
汇兑损失	125,705.63	322,011.82

减：汇兑收益		-503,133.25
手续费支出	17,007.71	132,246.90
合计	-1,905,919.80	-1,135,278.07

其他说明：

无

##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贴息拨款	440,000.00	
稳岗补贴		22,579.90
个税返还	96,852.89	52,348.63
其他	72,627.72	735.51
合计	609,480.61	75,664.04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为中关村科技园区电子城科技园管理委员会贴息拨款

##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50,906.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050,906.84	

其他说明：

无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865,194.06	43,838.9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8,320.69	-214,106.9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8,103,514.75	-170,267.92

其他说明：

无

####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6,750.00		36,75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6,750.00		36,75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42,528.74	1,642,528.74	142,528.74
合计	179,278.74	1,642,528.74	179,278.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收朝阳区金融办上市补贴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跨界断面水质生态补偿专项资金	114,942.53	114,942.53	与资产相关
中央财政农村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27,586.21	27,586.21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天河区统计局统计工作经费补贴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890.33	223,162.84	890.33
合计	890.33	223,162.84	890.3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67,315.34	6,296,950.5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89,520.32	-13,813.28
合计	3,577,795.02	6,283,137.2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182,808.4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427,421.2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5,172.8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79,376.6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65,422.41
所得税费用	3,577,795.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利息收入	3,269,968.55	1,735,125.99

收到其他单位往来	500,000.00	
收回保证金	4,979,996.75	1,968,699.07
备用金还款	278,550.12	121,202.70
政府补助	485,203.00	1,652,579.90
其他	63,723.52	124,495.15
合计	9,577,441.94	5,602,102.8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4,101,855.34	1,381,773.31
租金	3,170,155.00	1,491,457.44
办公费	562,607.25	632,082.22
交通差旅费	1,025,072.00	771,742.90
备付金借款	1,890,839.00	1,267,040.00
业务招待费	2,803,793.00	2,513,082.73
中介咨询费	4,163,595.00	3,562,974.54
保证金	14,160,612.00	6,161,727.29
其他	6,018,332.09	5,262,368.29
合计	37,896,860.68	23,044,248.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32,605,013.46	31,004,986.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8,103,514.75	170,267.9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80,960.59	1,573,069.18
使用权资产摊销	1,951,732.39	1,028,905.77
无形资产摊销	1,023,446.94	142,904.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82,841.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75,187.87	648,722.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9,520.32	-89,615.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37,658.74	11,918,572.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924,317.22	-48,507,629.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9,503,828.11	-118,526,574.8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57,309.63	-120,636,391.76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0,156,363.73	600,195,211.3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9,783,492.41	192,332,695.3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627,128.68	407,862,515.93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0,156,363.73	600,195,211.30
其中：库存现金	76,257.31	64,896.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0,054,934.68	600,104,021.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171.74	26,293.1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0,156,363.73	600,195,211.3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419,867.02	保证金
货币资金	463,652.27	使用有限制的款项“发放农民工工资劳务费专用账户”
合计	11,883,519.29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3,055,340.64	6.4601	19,737,806.07
欧元	1,048.08	7.6862	8,055.75
港币	34.46	0.8321	28.67
其他应收款	-	-	
其中：美元	207,756.00	6.4601	1,342,124.54
欧元			-
港币			-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260.56	6.4601	1,683.24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 84、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42,528.74	营业外收入	142,528.74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2 月 24 日，设立子公司无锡市锡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设立子公司金科环境（广东）有限公司。

####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唐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唐山	唐山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设立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灵武	灵武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唐山蓝荷科技有限公司	唐山	唐山	批发和零售业	84.00		投资
广州寰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原平中荷净水设备有限公司	原平	原平	处理膜滤系统成套设备		100.00	设立
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原平	原平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100.00	设立
香港中荷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金科环境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建筑安装业	58.18		投资
广州金科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建筑安装业	65.00		投资
河北蓝荷水务有限公司	保定	保定	研究和试验发展	70.00		投资
陕西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陕西	陕西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60.00		设立
天津艾瑞克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江苏金慧科水务环	江苏	江苏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5.00		设立

保科技有限公司						
金科环境(东莞)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60.00		设立
北京北控金科海淡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40.00	20	设立
无锡市锡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水利管理业	60.00		设立
金科环境(广东)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55.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唐山蓝荷科技有限公司	16.00	1,021,712.46		5,217,407.7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唐山蓝荷科技有限公司	27,301,316.26	10,270,415.58	37,571,731.84	4,962,293.40	-	4,962,933.40	19,089,418.88	11,075,037.07	30,164,455.95	3,941,360.40	-	3,941,360.4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唐山蓝荷科技有限公司	22,110,493.08	6,385,702.89	6,385,702.89	2,178,985.63	19,438,494.88	3,549,945.22	3,549,945.22	-3,520,440.50

其他说明:  
无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原持股比例	现持股比例	备注
唐山蓝荷科技有限公司	74%	84%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唐山蓝荷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894,577.3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894,577.3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310,289.90
差额	-2,415,712.60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415,712.60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350,000.00		35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0,000.00		350,000.00
（1）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50,000.00		350,000.00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350,000.00		350,000.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b>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持有待售资产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控中科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Victorious Joy Water Services Limited	持股 5%以上股东
张慧春	本公司的董事长
李素波	共同实际控制人，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的配偶

本杨森 Bernardus J. G. Janssen	本公司的董事
王同春	本公司的董事
王助贫	本公司的董事
王浩	本公司的独立董事
张晶	本公司的独立董事
胡益	本公司的独立董事
贾凤莲	本公司的监事会主席
杨向平	本公司的监事
王雅媛	本公司的监事
刘正洪	本公司的总经理
黎泽华	本公司的副总经理
崔红梅	本公司的副总经理
陈安娜	本公司的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郝娜	本公司的财务负责人
北控水务（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邢台北控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北控水务（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办公工位	5,866.32	5,866.32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州寰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643,343.00	2019.11.21	2021.9.8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邢台北控水务有限公司	9,706,063.09	1,941,212.62	11,575,099.97	1,157,510.00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结清保函金额为 126,014,586.83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69,691,228.67
1至2年	98,081,058.58
2至3年	30,121,171.40
3至4年	10,687,284.80
4至5年	2,289,413.20
5年以上	8,271,651.12
减：坏账准备	34,252,181.17
合计	284,889,626.6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13,000.00	1.19	3,813,000.00	100.00		3,813,000.00	1.11	3,813,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5,328,807.77	98.81	30,439,181.17	9.65	284,889,626.60	338,322,340.79	98.89	24,338,607.27	7.19	313,983,733.52
其中：										
组合1：应收客户款项	235,630,140.51	73.83	30,439,181.17	12.92		257,747,901.98	75.34	24,338,607.27	9.44	
组合2：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79,698,667.26	24.97				80,574,438.81	23.55			
合计	319,141,807.77	100.00	34,252,181.17	10.73	284,889,626.60	342,135,340.79	100.00	28,151,607.27	8.23	313,983,733.5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大庆市新中瑞环保有限公司	3,813,000.00	3,81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813,000.00	3,813,000.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1：应收客户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89,992,561.41	4,499,628.07	5.00
1至2年	98,081,058.58	9,808,105.86	10.00
2至3年	30,121,171.40	6,024,234.28	20.00
3至4年	10,687,284.80	4,274,913.92	40.00
4至5年	2,289,413.20	1,373,647.92	60.00
5年以上	4,458,651.12	4,458,651.12	100.00
合计	235,630,140.51	30,439,181.17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2：应收关联方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9,698,667.26		
1至2年			
合计	79,698,667.2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28,151,607.27	6,531,578.37	-431,004.47			34,252,181.17
坏账准备						
合计	28,151,607.27	6,531,578.37	-431,004.47			34,252,181.1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	22,684,062.58	7.11	1,134,203.13
无锡市高新水务有限公司	22,422,352.97	7.03	2,561,252.21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20,378,081.00	6.39	1,018,904.05
厦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6,417,001.66	5.14	1,641,700.17
长江三峡绿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4,957,908.59	4.69	747,895.43
合计	96,859,406.80	30.35	7,103,954.9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8,584,171.28	67,936,094.67
合计	78,584,171.28	67,936,094.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8,601,618.56
1 至 2 年	201,424.00
2 至 3 年	231,031.72
3 至 4 年	69,380.5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79,658.00
合计	79,383,112.7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8,573,088.11	3,820,415.92
员工备用金	508,331.34	15,029.72

出口退税		
其他	1,002,667.64	1,165,665.23
关联方款项(不计提坏账)	69,299,025.69	63,544,188.57
合计	79,383,112.78	68,545,299.44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609,204.77			609,204.77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609,204.77			609,204.77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9,736.73			189,736.7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余额	798,941.50			798,941.5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609,204.77	189,736.73				798,941.50
合计	609,204.77	189,736.73				798,941.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节能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6,642,825.94	1年以内	58.77	332,141.30
响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投标保证金	800,000.00	1年以内	7.08	40,000.00
北京洛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482,105.50	4年以内	4.27	88,214.80
北京中关村电子城建设有限公司	押金、其他(预付房租)	398,156.67	1年以内	3.52	19,907.83
北京中电联环保工程有限公司(CEC)	押金	279,658.00	5年以上	2.47	279,658.00
合计	/	8,602,746.11	/	76.11	759,921.93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1,355,138.90		121,355,138.90	92,633,278.00		92,633,278.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21,355,138.90		121,355,138.90	92,633,278.00		92,633,278.00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香港中荷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937,664.87	19,547,283.60		42,484,948.47		
上海金创科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1,277,213.13			1,277,213.13		
广州金科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650,000.00	650,000.00		1,300,000.00		
唐山蓝荷科技有限公司	7,400,000.00	894,577.30		8,294,577.30		
河北蓝荷水务有限公司	3,268,400.00			3,268,400.00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唐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4,530,000.00		54,530,000.00		
陕西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江苏金慧科水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			1,100,000.00		
金科环境（东莞）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北京北控金科海淡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金科环境 (广东)有限公司		1,100,000.00		1,100,000.00		
合计	92,633,278.00	28,721,860.90		121,355,138.9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2,542,775.77	148,996,723.28	168,538,193.38	125,192,074.36
其他业务	1,618,832.15	1,409,838.30	1,611,079.50	1,009,208.33
合计	204,161,607.92	150,406,561.58	170,149,272.88	126,201,282.6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45,885.9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51,178.09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051,178.09	2,545,885.94

其他说明：

无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9,480.6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51,178.0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8,388.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84,434.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560.76	
合计	1,551,052.0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3	0.33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7	0.31	0.31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张慧春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8月25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